**禹州市教育体育局生物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YZCG-T2020034

采购单位：禹州市教育体育局

代理机构：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〇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一、概念释义

二、采购文件说明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五、谈判和评审

六、确认成交供应商和授予合同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

**第七章 合同书格式及合同条款**

**第八章 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1. **谈判邀请**

**禹州市教育体育局生物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谈判邀请函**

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受禹州市教育体育局的委托，就“禹州市教育体育局生物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人：禹州市教育体育局

2、项目名称：禹州市教育体育局生物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编号：YZCG-T2020034

4、项目需求：生物实验室设备一批（详见谈判文件）

5、采购预算：20万元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详见谈判文件）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应的经营范围（以营业执照为准）；

2、被委托人是须是本单位职工，须提供公司为本人缴纳社会保险证明；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获取谈判文件的方式、时间、地点**

1、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http://ggzy.xuchang.gov.cn/](http://221.14.6.70:8088/ggzy/)，自行下载谈判文件（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3、未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企业，拒收其递交的投标文件。

4、谈判文件每份售价人民币300元（谈判现场现金收取），于递交投标文件时缴纳给采购代理机构，售后不退。

五、谈判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

1、谈判截止及谈判时间：2020年3月26日 9：00 （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2、谈判地点：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禹州市行政服务中心楼9楼）

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须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和备份文件1份（使用电子介质存储）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递交至本项目开标地点。

**六**、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等。

七、代理机构及采购单位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一）代理机构：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禹州市行政服务中心楼917房间

联系人：侯女士 联系电话：0374-2077111

(二)采购单位：禹州市教育体育局

地址：禹州市王大道

联系人：代先生 联系电话：0374-8880023

**温馨提示：**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重大部署，根据《豫疫情防指办（2020）41号》文件通知精神，除Ⅲ类县市区外，Ⅰ类、Ⅱ类县市区（包括省外）外地来禹投标企业须提供由本人居住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具的有效健康证明方可进入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投标。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谈判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谈判现场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备份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环节，供应商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3.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3.1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最新版本”，按谈判文件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供应商须将谈判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中。

3.3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报价的，应分别下载所响应标段的谈判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按谈判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响应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响应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现场备用。

**4.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

4.1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截止时间（谈判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报价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成功提交后，供应商应打印“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供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现场备查。

**5.评审依据**

5.1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审时，谈判小组以电子响应文件为依据评审。

5.2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如因系统异常情况无法完成，将以人工方式进行。谈判小组以纸质响应文件为依据评审。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满足中小学校师生实验室教学器材的使用要求以及国家相关安全、环保、质量等要求。。

1.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主要技术指标 | 单位 | 数量 |
| 生物实验室 |
| 1 | 教师演示台 | 铝木结构，一体化台面，设置抽屉、柜子，基本要求如下：（1）台面尺寸（长宽高）2800mm×700 mm×850mm。（2）桌下净空尺寸（高宽）不小于580mm×520mm。（3）台面材料：一、采用板厚为25mm实验室专用台面高能环保实芯理化板（或不低于此档次的），整个台面一体化设计，后挡水和侧挡水板均采用防腐蚀的工程塑料板，抗腐蚀抗菌，耐磨防火、防静电、耐热、耐烟酌抗污。二、实验室专用台面技术标准实验台台面：25mm厚高能实芯理化板台面（墨绿色皮纹），台面板一体成型厚度为25mm，为了响应国家节能减排环保政策，台面芯材不采用牛皮纸压制，而采用热固树脂与70%可再生森林的软木纤维，中间添加内应力平衡无醛生物胶一体高温高压而成。要求台面板正反两面、水槽内壁以及四边均为墨绿色，台面除站人一边以外的三边设有滴水槽，站人一边做成引流皇冠角，可以暂时积存台面流下的试剂溶液，确保实验人员安全，整体防水之性能，后挡水和侧挡水板均采用实芯理化板或防腐蚀塑料挡水沿。要求台面板正反两面及水槽内壁均具备耐酸碱，耐腐蚀，整体防水之性能。台面板的各项功能必须达到如下要求：1、通过国家权威机构SGS检测机构出具的至少170项以上试剂的SVHC测试报告；2、通过国家建筑材料工业装饰装修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关于钾、镭、钍等放射性物质的检测（按照国家标准GB 6566-2010《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检测）；3、耐有机溶液均通过国家化学建筑材料测试中心检测；硫酸（98%）、盐酸（37%）、硝酸（65%）、乙酸（99%）、磷酸（85%）等30项化学试剂（各项试剂必须是板材正反两面都进行了检测并在报告中有体现），采用以上试剂测试后板材无任何变化。4、**甲醛释放量限量值按照国家强制性标准GB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量》检测（检测方法为气候箱法），检测结果达到E1检测标准；**需提供以上要求检测报告复印件，保证真实性;（4）台体框架：采用模具成型的专用铝合金型材制作，铝合金型材的壁厚不小于1.0mm。框架的立柱为圆管或方管，框架的横梁为方管，通过ABS或金属专用连接件组装而成，应保证组装接缝严密，连接牢固，无松动现象。采用圆管立柱的，其外径不小于50mm；采用方管立柱的，其外径最小的边长不小于28mm。铝合金型材应带凹槽或山型槽，槽的宽度、深度应与所采用的柜体板材相匹配，接缝严密，无晃动现象。铝合金型材表面需经静电粉沫喷涂处理，整体耐腐蚀、防火、防潮、稳固耐用。（5）台体衬板：用厚度为16mm±0.3 mm、彩色和灰白色双面三聚氰胺板（即双饰面板）作为台体衬板，其内芯的基材为聚木屑纤维板，外漏截面采用1.0mm厚塑制优质封边条机械封边；甲醛释放限量指标应符合GB18580的要求。（6）水池柜：演示台一侧应设置水池柜，安放水槽，并设置活动检修门，便于进行维护。（7）桌脚：采用直径不小于10mm的不锈钢螺杆与ABS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的脚垫，高度可调节，并可锁紧。（8）柜门铰链：采用优质不锈钢定位铰链，铰链的壁厚不小于1.5mm，安全、牢固、防腐、耐用。（9）抽屉滑道：采用优质消声三节滑轨，壁厚1.5mm优质合金钢板一次性成型加工，表面经环氧树脂静电喷涂。（10）预留多媒体设备（实物展台、DVD、录音卡座）位置。（11）洗眼器：单口可移动不锈钢阀体，陶瓷芯。 | 张 | 1 |
| 2 | 学生实验台 | 铝木结构，一体化台面，设置桌斗，基本要求如下：（1）台面尺寸（长宽高）2800mm×600 mm×760mm，4人座。（2）桌下净空尺寸（高宽）不小于580mm×1040mm（单边）（3）台面材料：与教师演示台相同。（4）台体框架：制作材料、连接要求等与教师演示台相同。（5）台体衬板：与教师演示台相同，桌斗应设置挂凳扣，挂凳板的外露截面采用1.0mm厚塑制优质封边条机械封边。（7）边沿：实验台的前端及两侧的1/3处应设置挡物边沿。（8）固定：实验台安装到位后应固定在地面，防止移动。（9）水槽柜（长宽高）700mm×600mm×760mm，设置在实验台中间，安放水槽。水槽柜设置检修门（铰链控制），便于进行检修、维护。 | 张 | 14 |
| 3 | 教师电源 | 教室设置1个60A的漏电保护总电源控制开关1、总控台设置电源总开关，内置指示灯显示，交流220V，采用多功能六孔10A带防护插座，并有短路过载保护；2、学生用插座交流220V分四路输出，学生用光源交流220V分四路输出，分别用按钮开关操作，工作时由按钮内置指示灯显示，并有短路过载保护；3、主控电源箱体与控制抽屉均用金属材料制成，表面磷化喷塑防护，安装锁具。电源主控台需与教师演示台一体化。 | 台 | 1 |
| 4 | 学生电源插座 | 设有阻燃型交流220V多功能5A带防护六孔插座，镶装学生台侧身。 | 台 | 28 |
| 5 | 观察光源 | 采用支架式18W电子日光灯，可调节角度，两人一组。 | 套 | 28 |
| 6 | 教师凳 | （1）圆形固定凳。立地的脚用优质铁板制作，厚度不小于1.2mm。凳脚合围在立管外侧。（2）立管采用国标优质钢材，外径不小于50mm，壁厚不小于1.0mm，立管上部有钢板与凳面结合。（3）凳面为ABS工程塑料，直径为300mm（±20mm）。（4）凳体立管、凳脚需经酸洗、磷化、喷涂处理。 | 张 | 1 |
| 7 | 学生凳 | 与教师凳相同 | 张 | 56 |
| 8 | 教师演示台水槽 | （1）采用高密度黑色PPR一体化水槽，其内腔尺寸（长宽高）485mm×385 mm×290mm，水槽厚度不小于5 mm。（2）水槽应具有弹性、耐酸碱、耐热、耐有机溶剂；排水口应有水封装置。（3）水槽应采取台下托底式安装（带支撑托架），四周应密封，无漏水现象。（4）水槽的上水、下水均隐蔽在水池柜内。（5）排水管必须连接可靠，避免因松动脱落造成漏水，引起电源短路，形成安全隐患。 | 个 | 1 |
| 9 | 学生实验台水槽 | （1）采用高密度黑色PPR一体化水槽，其内腔尺寸（长宽高）380mm×270 mm×180mm，水槽厚度不小于5mm。（2）水槽应具有弹性、耐酸碱、耐热、耐有机溶剂；排水口应有水封装置。（3）水槽应采取台下托底式安装（带支撑托架），四周应密封，无漏水现象。（4）水槽的上水、下水均隐蔽在水池柜内。（5）排水管必须连接可靠，避免因松动脱落造成漏水，引起电源短路，形成安全隐患。 | 个 | 14 |
| 10 | 水嘴 | 铜质喷塑三联式高位水嘴、陶瓷芯片水阀 | 套 | 15 |
| 11 | 水源总控阀 | 教室内设置水源总控阀。 | 个 | 1 |
| 12 | 给排水系统 | 每张实验台设置水阀开关一个。给水管采用优质PPR管，主管直径32mm、分管直径20mm；排水管采用优质PVC耐蚀管，主管直径110mm、分管直径75mm。水槽下水管采用直径50mm优质PVC管，直接接入排水管道中，不能使用软管。 | 套 | 1 |
| 13 | 电源布线系统 | 预埋铺设优质耐压PVC套管，主干电源线采用4 mm2优质多芯铜质护套线，支干电源线采用2.5 mm2、1.5 mm2优质多芯铜质护套线；所用电源线必须取得检测合格证，保证线路安全。此外，实验室电源布线系统应配备专用地线。 | 套 | 1 |
| 准备室 |
| 1 | 准备台 | 铝木结构，一体化台面，双面设计，每边4个抽屉、两组对开门，基本要求如下：（1）台面尺寸（度宽高）2400mm×1100mm×850mm。（2）桌下净空尺寸（高宽）不小于580mm×520mm。（3）台面材料：一、采用板厚为25mm实验室专用台面高能环保实芯理化板（或不低于此档次的），整个台面一体化设计，后挡水和侧挡水板均采用防腐蚀的工程塑料板，抗腐蚀抗菌，耐磨防火、防静电、耐热、耐烟酌抗污。二、实验室专用台面技术标准实验台台面：25mm厚高能实芯理化板台面（墨绿色皮纹），台面板一体成型厚度为25mm，为了响应国家节能减排环保政策，台面芯材不采用牛皮纸压制，而采用热固树脂与70%可再生森林的软木纤维，中间添加内应力平衡无醛生物胶一体高温高压而成。要求台面板正反两面、水槽内壁以及四边均为墨绿色，台面除站人一边以外的三边设有滴水槽，站人一边做成引流皇冠角，可以暂时积存台面流下的试剂溶液，确保实验人员安全，整体防水之性能，后挡水和侧挡水板均采用实芯理化板或防腐蚀塑料挡水沿。要求台面板正反两面及水槽内壁均具备耐酸碱，耐腐蚀，整体防水之性能。台面板的各项功能必须达到如下要求：1、通过国家权威机构SGS检测机构出具的至少170项以上试剂的SVHC测试报告；2、通过国家建筑材料工业装饰装修建筑材料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关于钾、镭、钍等放射性物质的检测（按照国家标准GB 6566-2010《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检测）；3、耐有机溶液均通过国家化学建筑材料测试中心检测；硫酸（98%）、盐酸（37%）、硝酸（65%）、乙酸（99%）、磷酸（85%）等30项化学试剂（各项试剂必须是板材正反两面都进行了检测并在报告中有体现），采用以上试剂测试后板材无任何变化。4、**甲醛释放量限量值按照国家强制性标准GB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量》检测（检测方法为气候箱法），检测结果达到E1检测标准；**需提供以上要求检测报告复印件，保证真实性;（4）台体框架：采用模具成型的专用铝合金型材制作，铝合金型材的壁厚不小于1.0mm。框架的立柱为圆管或方管，框架的横梁为方管，通过ABS或金属专用连接件组装而成，应保证组装接缝严密，连接牢固，无松动现象。采用圆管立柱的，其外径不小于50mm；采用方管立柱的，其外径最小的边长不小于28mm。铝合金型材应带凹槽或山型槽，槽的宽度、深度应与所采用的柜体板材相匹配，接缝严密，无晃动现象。铝合金型材表面需经静电粉沫喷涂处理，整体耐腐蚀、防火、防潮、稳固耐用。（5）台体衬板：用厚度为16mm±0.3 mm、彩色和灰白色双面三聚氰胺板（即双饰面板）作为台体衬板，其内芯的基材为聚木屑纤维板，外漏截面采用1mm厚塑制优质封边条机械封边；甲醛释放限量指标应符合GB18580的要求。（6）水池柜：演示台一侧应设置水池柜，安放水槽，并设置活动检修门，便于进行维护。（7）支脚：采用直径不小于10mm的不锈钢螺杆与ABS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的脚垫，高度可调节，并可锁紧。（8）柜门铰链：采用优质不锈钢定位铰链，铰链的壁厚不小于1.5mm，安全、牢固、防腐、耐用。（9）抽屉滑道：采用优质消声三节滑轨，壁厚1.5mm优质合金钢板一次性成型加工，表面经环氧树脂静电喷涂。 | 张 | 1 |
| 2 | 水嘴 | 铜质喷塑三联式高位水嘴、陶瓷芯片水阀 | 套 | 1 |
| 3 | 水槽 | （1）采用高密度黑色PPR一体化水槽，其内腔尺寸（长宽高）485mm×385mm×290mm，水槽厚度不小于5mm。（2）水槽应具有弹性、耐酸碱、耐热、耐有机溶剂；排水口应有水封装置。（3）水槽应采取台下托底式安装（带支撑托架），四周应密封，无漏水现象。（4）水槽的上水、下水均隐蔽在水池柜内。（5）排水管必须连接可靠，避免因松动脱落造成漏水，引起电源短路，形成安全隐患。 | 个 | 1 |
| 4 | 教师凳 | 同教师凳 | 个 | 1 |
| 生物仪器 |
| 1 | 打孔器 | 采用优质钢材，镀铬处理。1.管长90mm。2.穿孔管用外径为6mm、8mm、10mm、12mm，壁厚1mm的冷拔无缝钢管。3.手柄用2mm厚低碳钢板。4.通用条Ф3mm、长90mm碳素钢制成。5.四件为一套。6.可穿4mm、6mm、8mm、10mm的圆孔。 7.其它符合JY0001－2003《教学仪器设备产品一般质量要求》的有关规定。 | 套 | 4 |
| 2 | 仪器车 | ㈠适用范围、规格： 1. 适用于中学及小学实验室转运实验所需器材用。2. 手推式。㈡技术要求： 1. 产品结构：整体采用钢管做车架，表面经酸洗磷化后喷塑防护；双层结构，托盘的表面经酸洗磷化喷塑，有两层托盘，层间距不小于380mm，每层托盘四周有护栏围杆，四底脚有万向轮，小车两端有推拉扶手。2. 车体加载30Kg重物后，应推拉灵活，车体无变形。3. 每层托盘有防振、防腐蚀用的橡胶衬板。护栏围杆与托盘间的垂直高度为100mm。4. 车体底脚万向轮转动灵活，结实耐用。5. 表面不应有明显的凹痕、裂缝、变形等缺陷。表面涂镀层应均匀，不应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金属零部件不应有锈蚀及其他机械损伤。 | 辆 | 2 |
| 3 | 生物显微镜 | ㈠适用范围、规格：1.适用于中学生物学科课堂示范观察。2. 规格：XSP系列，显微镜的构件须是纯金属制造㈡技术要求：1. 单筒，总放大倍数：1000×。2. 物镜倍数 :10 0.25 0.65,数值孔径（NA): 40 0.65 0.48，有效工作距离（mm）100 1.25 0.098。3.目镜倍数5 50 20，焦距 线 视 场10 25 14。4. 总放大倍数10× 40× 100×,目 镜:5× 50× 200× 500×,物镜:10× 100× 400× 1000×。5. 光源：室内、自然光源。片在镜圈内应有止挡圈，160不得窜动。6. 物镜不可有自动下滑现象，并带限位装置，带可变光栏，有移动。7. 光学系统成像应清晰，零件表面无明显缺陷。8. 使用物镜转换器换用不同放率的物镜时，各物镜应齐焦，齐焦误差范围应符合GB2809-91表四要求。9. 物镜转换器定位应准确，其最大定位误差，不大于0.03mm。10. 生物显微镜物镜各传动、转动部分应舒适灵活，无过紧过松及急跳现象。11. 显微镜的外表应美观。刻度、刻字及铭牌应清晰明显。电镀表面不应有脱落和斑点，漆面不得有碰伤痕迹，零件表面应光洁，无毛刺，平整美观。 12.产品应符合GB2985-2008的各项规定。 | 台 | 5 |
| 4 | 生物显微镜 | ㈠适用范围、规格：1.适用于中学生物学科课堂示范观察。2.规格：XSP系列，显微镜的构件须是纯金属制造㈡技术要求：1. 单筒，总放大倍数：640×。2. 物镜倍数 数值孔径（NA） 有效工作距离（mm）10 0.25 0.65，40 0.65 0.48，100 1.25 0.098，3. 目镜倍 数 焦 距 线 视 场5 50 20，10 25 14，4. 总放大倍数目 镜 物 镜10× 40× 100×5× 50× 200× 500×10× 100× 400× 1000×5. 光源：室内、自然光源。片在镜圈内应有止挡圈，160不得窜动。6. 物镜不可有自动下滑现象，并带限位装置，带可变光栏，有移动。7. 光学系统成像应清晰，零件表面无明显缺陷。8. 使用物镜转换器换用不同放率的物镜时，各物镜应齐焦，齐焦误差范围应符合GB2809-91表四要求。9. 物镜转换器定位应准确，其最大定位误差，不大于0.03mm。10. 生物显微镜物镜各传动、转动部分应舒适灵活，无过紧过松及急跳现象。11. 显微镜的外表应美观。刻度、刻字及铭牌应清晰明显。电镀表面不应有脱落和斑点，漆面不得有碰伤痕迹，零件表面应光洁，无毛刺，平整美观。 12.产品应符合GB2985-2008的各项规定。 | 台 | 56 |
| 5 | 双目立体显微镜 | ㈠适用范围、规格： 1. 适用于中学生物课堂示范观察。2. 规格：40×㈡技术要求： 1. 产品成像应清晰，上下方向比小于视场直径的70%，左右方向比不小于视场直径的55%。2. 总放大倍率应符合下表的规定。2× 4×10× 20× 40×3. 成像应齐集,物镜放大率的误差不超出±5%。4. 目镜放大率误差不得超出±5%。5. 左右两系统的放大率差： 5.1 目镜视场角不超过50°时，不大于2%。5.2 目镜视场角不大于50°时，不大于1.5%.6. 在瞳距63～65mm情况下，左右两视场中像的方向应一致，其不一致性不大于40mm。7. 产品调焦机构应稳定，不应有自行下降现象。8. 各运动部分的移动应平稳舒适，定位明显，不应有卡住或急跳现象。9. 产品外表应美观，电镀层不应脱落，漆面均匀不应有脱漆损伤痕迹，零件不应有毛刺、锐边应倒棱。 | 台 | 13 |
| 6 | 放大镜 | ㈠适用范围：中学物理、生物分组和小学科学教学实验用。㈡技术要求： 1. 手持式，有效通光孔不小于30mm，放大倍数为5× 。2. 应符合JY/T 0378-2004标准有关要求。 | 个 | 56 |
| 7 | 望远镜 | ㈠适用范围：初中生物教学分组实验用.㈡技术要求： 1 . 双筒望远镜由目镜、棱镜及物镜组成，有一个中央调焦装置可同时移动两个目镜。2 . 双筒望远镜的倍率为7,镜头直径为35mm,射出瞳孔为5mm. | 个 | 8 |
| 8 | 电动离心机 | 1、时间设置范围：0-999s，0-99分钟，数显，两种时间单位可调2、转速设置：200-4000r/min 20档数显，10档双速可调3、外壳采用ABS工程塑料一次成型4、容量：1.5ml×12+0.5ml×125、磁性感应电锁，自动启停6、透明保护罩7、自动声音提醒 | 台 | 1 |
| 9 | 离心沉淀器 | ㈠适用范围、规格： 1. 初中化学及生物实验中分离沉淀使用。 2. 手摇式。㈡技术要求： 1. 产品由夹持钳、立柱、试管托架、摇柄、试管套管等部分组成。 2. 产品表面不应有明显的凹痕、划伤、裂缝、变形等缺陷。表面涂镀层应均匀，不应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金属零部件不应有锈蚀及其他机械损伤。 3. 夹持钳可将产品稳固的定位于工作台面，在正常使用转速下，试管托架转动平稳，不得有试管破损及液体飞溅等现象。 4. 仪器的性能、安全、结构及外观的一般要求应分别符合JY0001标准的第4、5、6、7章的有关要求。 | 台 | 1 |
| 10 | 磁力加热搅拌器 | 通过电机带动永磁体旋转，使聚四氟乙烯包裹的磁性搅拌棒旋转，带动容器内液体旋转，对溶液进行搅拌。 | 台 | 1 |
| 11 | 酒精喷灯 | ㈠适用范围： 1. 实验中加热、灼烧等操作中使用。 2. 座式酒精喷灯。㈡技术要求： 1. 用黄铜制成。 2. 密闭无渗漏。3. 仪器由灯壶、灯管、空气调节器、预热盘、加料口等部分组成。 4. 空气调节器可使调节片可靠稳定于调节范围内的任意位置。能自如地调节空气进量而调节火焰大小。 5. 最高温度应能达到800℃6.仪器的性能、安全、结构及外观的一般要求应分别符合JY0001标准的第4、5、6、7章的有关要求。7. 40S内顺利喷火 。 | 个 | 3 |
| 12 | 电炉 | ㈠适用范围： 1. 适用于生物实验过程中加热之用。 2. 功率：不小于1000W。㈡技术要求： 1. 产品应为以电热丝作为发热元件的开启式电炉。 2. 电炉额定功率应在1000W以上，在额定电压下，实际功率与额定功率的允许偏差应在+5%～-10%之间。 3. 产品的热效率不应低于60%，热态时的绝缘电阻不应低于2MΩ。 4. 产品能承受1000伏频率50赫兹的交流试验电压，历时1分钟的耐压试验，不应发生击穿或闪络现象；泄漏电流不大于1mA。 5. 产品还应符合GB5488-85中表1，技术要求中2.2、2.5、2.7、2.9及表5各条的要求。 | 个 | 4 |
| 13 | 高压灭菌锅 | ㈠适用范围： 适用于中学生物实验教学。㈡技术要求： 1. 灭菌器的型式、基本参数和尺寸应符合WS2—84—83的规定。 2. 灭菌器在额定工作压力下的温度为125℃。 3. 有工作压力为0.14MPa的安全阀和能承受0.165MPa的放汽阀。安全阀符合WS2—149—83的规定，放气阀符合WS2—148—83的规定。 4. 灭菌器外形成型规范、无明显机械损伤和缺陷，放置平稳、可靠。灭菌桶无渗漏。 5. 其余应符合JY0001-2003中6.1～6.12的规定。 | 个 | 1 |
| 14 | 蒸馏水器 | 出水量3L/h,全不锈钢制成，220V，功率大于1000W | 台 | 1 |
| 15 | 恒温水浴锅 | 孔数：单孔，内胆容量：2L，工作室内胆选用优质不锈钢材质，有优越的抗腐蚀性能，微电脑恒温数显，控温精确，自动控温，控温精度高，外壳采用ABS工程塑料一次成型，耐高温，长时间实验外壳不烫手 | 台 | 1 |
| 16 | 烘干箱 | ㈠适用范围： 生物实验中烘干清洗后的玻璃器皿时使用。㈡技术要求： 1.内室采用优质不锈钢薄板制作，洁净耐用。设有钢化玻璃观察窗，便于观察。可选用智能数显控温仪表，控温精确、稳定。2.控温范围：室温～300℃，温度波动度±1℃3.工作电流: 220V±22V，50HZ±0.5HZ。4. 绝缘电阻和耐压实验应符合JY0009-90。 | 台 | 1 |
| 17 | 电冰箱 | ㈠适用范围：实验室设备，主要用于制取低温物品。㈡技术要求： 1.　单门或双门有效容积≥150L。2.　其余符合符合GB 4706.13-2008《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制冷器具、冰淇淋机和制冰机的特殊要求》的规定。 | 台 | 1 |
| 18 | 恒温培养箱 | ㈠适用范围： 生物教学中作培养实验时使用。㈡技术要求： 1.产品由箱体、控温器、电热系统、水银温度计组成。2.箱体工作容积＞80L。3.工作电源：220V±22V，50HZ±0.5HZ。4. 箱内底板的承受力应不小于15Kg。5. 箱体应有良好的保温性能，二次温差不得大于8ºC。6. 控温范围：室温+5ºC～60℃，温度波动度±1℃，温度均匀性允差为±1ºC。最小分度值为0.5ºC。 7. 箱体表面平整光洁，无脱漆、擦伤、撞伤、变形。整机应放置平稳，无摇晃。8. 控温器应有2只指示灯，分别表示加温和恒温。9. 绝缘电阻和耐压实验应符合JY0009-90。 | 台 | 1 |
| 19 | 整理箱 | ㈠适用范围：储存及分发药品用。㈡技术要求： 1.矮型，带有提手，滚轮，可密封。2.规格：500mm×280mm×360mm。 | 个 | 10 |
| 20 | 保温桶 | ㈠适用范围： 1. 中学生物实验中保温（保冷）用。㈡技术要求： 1. 容量：1L～2L。 2. 桶体为不锈钢材料。 3. 桶体密闭，具有良好的保温性能。 4. 产品还应符合JY0001标准第4、5、6、7章的有关要求。 | 个 | 5 |
| 21 | 方座支架 | 方座支架由立杆1根，方形底座1个，平行夹1个，垂直夹2个，烧瓶夹1个，大环1个，小环1个等组成。 1.底座尺寸230±3mm×155±2mm，表面防锈处理。 2.立杆直径Φ12.6mm，立杆一端有Μ10×15螺纹，总长度不得小于640mm，碳钢制作表面镀铬处理。 3.大环内径Φ88±2mm，外径Φ110±2mm，柄长125mm，小环内径Φ48±2mm，外径Φ70±2mm，柄长105mm。大小环环柄的直径为Φ11±0,5mm，大小环上有一开口（宽20mm）中心与环柄成120°夹角。大小环内与环柄成60°夹角各有3个凸点（支撑点）均布。大小铁环球铁材料一次铸造成型。 4.烧瓶夹，由夹口和万向球体等组成，夹持部位为连体结构可直接与立杆固定，在360 º内可上，下及任意角度转动。总长200mm，夹口宽度30mm夹口内壁贴有耐热柔软层。有锁紧装置，锁紧装置由横孔螺母和球拍螺杆组成。最大张口≥60mm闭合间隙≤0.1mm，闭合错位≤1mm。金属材料表面镀镍处理。 5.立杆与底座间的不垂直度不大于3mm，铁环柄，烧瓶夹杆与立杆不垂直度不大于3mm。立杆与底座底部有一专用螺帽长度不小于35mm用来固定，锁紧立杆，防止立杆与底座结合部螺纹松动。 6.垂直夹、平行夹，夹体由球铁材料铸造成型，表面镀镍处理。 | 套 | 2 |
| 22 | 三脚架 | ㈠适用范围： 适用于初中物理、化学、生物和小学科学实验用。㈡技术要求： 1. 采用碳钢或φ6mm冷拉钢材造，三脚均布，高度不小于156mm，三脚内接圆直径不小于90mm。2. 上支承环平整，直径>80mm。3. 三支撑脚与圆环间焊接牢靠，分布均匀，焊点光滑、平稳，三脚及支承环钢材直径不小于6mm，表面经酸洗，磷化后喷塑或喷黑色防锈、耐热强化漆。4. 表面不应有明显的凹痕、裂缝、变形等缺陷；表面涂镀层应均匀，不应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不应有锈蚀及其他机械损伤 | 个 | 28 |
| 23 | 试管架 | ㈠适用范围： 适用于初中化学、生物和小学科学实验中用。㈡技术要求： 1. 产品为木质或塑料制品，木质制品所用木材需经脱脂干燥处理；塑料制品（透明聚碳酸脂注塑成型）产品外观无明显扭曲、变形现象。2.，底座厚度≥8mm，孔板厚度≥8mm。3. 产品为12孔型式，φ22±1 mm孔径8孔，φ26±1mm孔径4孔，各孔中心间距30±1mm。4. 试管柱12个，直径φ10±1mm，长65±5mm。5. 孔板与底座上表面间距70±5mm。6. 底座上表面对应孔板上的各孔大小，刻有便于试管放置的凹槽，槽深约3mm。7. 试管柱与底座上表面的垂直度不大于2mm。8. 塑料制品的试管架，底座应做配重处理。产品在工作台面上放置，应稳定可靠。9. 仪器的性能、安全、结构及外观的一般要求应分别符合JY0001标准的第4、5、6、7章的有关要求。 | 个 | 28 |
| 24 | 软尺 | ㈠适用范围、规格：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和小学科学实验测量用。 2. 规格：1500mm。㈡技术要求： 1. 材料：布制涂漆，宽度15mm，表面印有从0～1500mm的标志。 2. 外观应平整、光滑。 3. 刻度线清晰，字迹清楚。 4. 最小分度值：2mm。 5. 示值误差：±1mm。 6. 线纹宽度应为0.3mm～0.5mm。 | 把 | 28 |
| 25 | 测微尺 | 显微镜用，台式㈠适用范围： 1. 适用于生物实验课堂测量通过显微镜观察到的物体。㈡技术要求： 1. 产品为目镜测微尺和镜台测微尺，纵横坐标刻划长度为10mm，分为100等分，每1等分为0.1mm。 2. 玻片直径为19mm。3. 产品还应符合一般显微镜目镜的一般要求。 | 个 | 8 |
| 26 | 托盘天平 | ㈠适用范围、规格： 1. 初中物理、化学及小学科学实验教学称量用。 2. 规格：500g、0.5g,所配砝码为6级（M2级）。㈡技术要求： 1. 外形尺寸：300㎜×120㎜×175mm,托盘直径120mm。2. 双托盘、单杠等臂式、横梁上装有刻度尺。 3. 最大称量500克，刻度尺最大称量10克。4. 最小分度值0.5克。5. 最大称量时感量为0.5克。6. 配6级砝码及镊子一套。 7. 天平应符合GB4168第2章的有关要求级JJG156第1章要求。 8. 砝码应符合GB4167第2章的有关要求。 | 台 | 8 |
| 27 | 电子停表 | ㈠适用范围：适用于中学物理、生物和小学数学、科学实验教学计时用。㈡技术要求1. 产品应采用微型电脑芯片，液晶显示屏。 2. 外观质量：机芯在表壳组件应稳固，液晶屏显示清晰、表玻璃透明无伤、印字清楚正确、表壳与玻璃后盖的配合应紧密，不得有明显的缝隙；表壳外棱角无锋利感；镀层无气泡，不脱落。 3. 分辨率：1/100s 4. 工作电压：1.5或3.0V 5. 走时精度：-0.5～+0.5s/d 6. 产品还应符合QB/T1908-1993中4 技术要求中的有关条款。 7. 0.1s。 | 块 | 28 |
| 28 | 温度计 | ㈠适用范围、规格： 1. 实验教学温度计量用。2. 规格：红液0℃～100℃㈡技术要求： 1. 执行JJG 130标准 2.最小分度值：1℃3. 示值允差：±1.0℃4. 温度计各部位无严重内应力集中现象，不应有影响其强度及温度测量的缺陷。5. 标度刻线和感温液柱清晰、醒目，不得有断线。 | 支 | 60 |
| 29 | 温度计 | ㈠应用范围、规格： 1. 实验教学温度计量用。 2. 规格：水银，0℃～200℃。㈡技术要求： 1. 分度值：±2℃。2. 示值允差：±2℃。3. 温度计各部位无严重内应力集中现象，不应有影响其强度及温度测量的缺陷。4. 标度线和感温液柱清晰、醒目，不得有断线。5. 执行JJG 130标准 。 | 支 | 5 |
| 30 | 干湿球温度计 | ㈠适用范围： 1．中学地理教学演示实验用。2．-36℃～46℃。㈡技术要求： 1．由二支相同的温度计组成，一支显示干球温度，一支感温泡浸在液体中，显示湿球温度， 2．通过查算机构，根据湿球温度和干球温度的差来查算相对湿度。 3. 温度计各部位应退火处理，无严重内应力集中现象。 4. 标度线应清晰，精细均匀。 | 个 | 28 |
| 31 | 血压计 | ㈠适用范围： 1. 适用于中学生物教学使用。㈡技术要求： 1. 标尺应有千帕斯卡（Kpa）和毫米汞柱标志的双刻度，刻度线字迹清晰，无断线。 2. 上盖和底盒配合良好，开启灵活。示值管质地透明，与水平位置保持垂直。3. 橡胶球、橡皮袋、橡胶管的色泽柔和，进气、排气通畅，旋钮控制灵活，密封性能良好。 4. 主要技术指标：零位允差 ±0.2Kpa （±1.5㎜Hg）示值误差 ±0.5Kpa （±3.75㎜Hg）灵敏度 ≥0.3 Kpa （2.25㎜Hg） 5. 臂袋、漏汞及气密性检查指标应符合医疗器械专业技术标准。6.符合《血压计和血压表GB 3053-1993》 国家标准要求。 | 个 | 2 |
| 32 | 肺活量计 | 肺活量计为浮筒式，由外桶、浮筒、底座、上下支架、滑轮、指示针,配重陀等组成。可测量容积为0～6000ml。 外桶、浮筒、底座全部为不锈钢材料制作。外桶直径φ225mm×270mm-5mm,壁厚0.4mm,浮筒直径φ210mm×270mm,壁厚0.2mm.底座尺寸310mm×270mm×65mm.上支架可前后转动，底座底部配有3个金属螺钉可自由调节仪器水平位置，滑轮为铝合金材料。下支架上附有标尺能正确反映肺活量读数。 产品重量≦4.5KG,产品表面拉丝或抛亮光处理。 | 台 | 1 |
| 33 | 解剖器 | ㈠适用范围：适用于中学生物学教学，七件套。㈡技术要求： 1. 产品均为不锈钢制品。 2. 七件为一套，含解剖剪、剪毛剪、直镊子、弯镊子、圆刃解剖刀、直刃解剖刀、解剖针各一件。 3. 解剖剪尖部两叶头应交叉吻合、平齐。 4. 镊子弹性适中，紧合镊臂后，镊子尖端应密合，不能有缝隙和微张现象。 5. 刀刃应开刃并无缺口、裂纹现象，针应挺直光滑。 6. 其余应符合JY0001-2003中6.1～6.12的规定。 | 套 | 2 |
| 34 | 解剖器 | ㈠适用范围：适用于中学生物学教学学生实践，四件套。㈡技术要求： 1. 产品均为不锈钢制品。 2. 四件为一套，含解剖剪、镊子、解剖刀、解剖针各一件。 3. 解剖剪尖部两叶头应交叉吻合、平齐。 4. 镊子弹性适中，紧合镊臂后，镊子尖端应密合，不能有缝隙和微张现象。 5. 刀刃应开刃并无缺口、裂纹现象，针应挺直光滑。 6. 其余应符合JY0001-2003中6.1～6.12的规定。 | 套 | 28 |
| 35 | 解剖盘 | ㈠适用范围： 适用于中学生物学实验使用。㈡技术要求： 1. 产品用铝板、不锈钢板或搪瓷等材料制成，底面尺寸不小于250×160×25。 2. 盘底部浇厚度不小于12㎜的蜂蜡或矿蜡。 3. 产品成型规范、平整，无变形。蜡层粘接牢固。 4. 其他要求应符合JY0001-2003中6.1～6.12的规定。 | 个 | 28 |
| 36 | 骨剪 | ㈠适用范围：适用于中学生物实验。㈡技术要求： 1. 产品用不锈钢或碳钢制成后表面镀铬。 2. 尖部两叶头应交叉吻合、平齐，刃口应淬火处理。 3. 镊子弹性适中，弹片应用65Mn的弹簧钢制成。 4. 铆接良好，紧密适度。 5. 其他要求应符合JY0001-2003中6.1～6.12的规定。 | 把 | 1 |
| 37 | 接种环 | 全长大于等于240mm，由高弹性铝杆与塑料柄组成，铝杆长度大于等于150mm直径大于等于39mm | 把 | 28 |
| 38 | 徒手切片器 | ㈠适用范围：适用于中学生物教学用。㈡技术要求： 1. 产品结构如图示。2. 规格及主要指标：分度值0.02mm，升降范围0～10mm，精度0.01～0.10mm，外形尺寸应不小于73～80mm 3. 夹持部分可靠，推进机构灵活、稳定，无跳动现象，刻度应准确。 4. 平台应平整、光滑，无明显机械缺陷。 5. 金属件应作镀铬处理，无漏底及镀层剥落现象。 6. 产品应符合JY0001-2003中6.1～6.12各项要求。 | 个 | 8 |
| 39 | 根纵剖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二）技术要求： 1. 产品选用无毒硬质塑料或复合材料制作，产品应有根尖纵、横剖面，固定于支架上。 2. 产品以单子叶植物玉米的根尖为主要参考材料，应符合JY191标准第2.3～2.8条的各项规定。 3. 各种类型的细胞特点应明显、正确、各区颜色的过渡应自然。4. 模型的着色应符合JY0001-2003中9.6的要求。5. 根毛与表皮结合点应自然牢固。6. 产品还应符合JY0001-2003中9.1～9.4各条要求。 | 件 | 1 |
| 40 | 导管、筛管结构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选用无毒硬质透明塑料制作，各管应排列在底座上。 2. 产品为显微结构的立体放大模型，各种导管和筛管的形态结构应正确、自然。 3. 模型着色应和常规染色情形一致，并符合JY0001-2003中9.6条要求。 4. 各部位粘接应牢固，且内部纹路应相互吻合。 5. 产品还应符合JY296—87和JY0001-2003中9.1～9.4各条要求。 | 件 | 1 |
| 41 | 单子叶植物茎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产品应选用硬质塑料或复合材料制作，以玉米茎为参考材料。 2. 产品为单子叶植物茎纵、横切面，通过节间作横剖面，横切面高不小于12cm，长约40cm，跨径约40cm。横切面示表皮、机械组织及维管束。纵剖面上示上述组织的纵剖结构。维管束横剖面上，展示气道、导管、筛管、筛板和筛孔部分。在一侧的纵剖面上，展示环纹导管、螺纹导管、孔纹导管、筛管和筛板等结构。 3. 各部细胞的形态结构，比例应正确，在模型上应示细胞的表面观和不同剖面。4. 着色应正确，各部颜色应有明显区分，应符合JY0001-2003中9.6条要求。 5. 合缝处理应修饰自然、正确牢固。 6. 产品应执行JY192—85的要求。 | 件 | 1 |
| 42 | 双子叶草本植物茎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产品选用无毒硬质塑料或复合材料制作，以向日葵茎为主要参考材料，是双子叶草本植物茎纵横切面模型。横剖面上示表皮、皮层、维管束（初生韧皮部、束中形成层究初生木质部）、髓和髓射线，纵剖面的一侧通过髓射线，另一侧通过维管束的中部。 2. 维管束的横断面上，应示导管、筛管、筛板和筛孔。在纵断面上应示环纹导管、螺纹导管、孔纹导管、筛管和筛板等结构。 3. 各部细胞的形态结构，位置应正确，在模型上应示细胞表面观及不同剖面。部分生活细胞应示细胞核。 4. 纵、横剖面上的细胞应对应准确，合缝处应修饰自然、正确、牢固。 5. 着色应正确，颜色应有明显区分，并应符合JY0001-2003中9.6条要求。 6. 产品还应符合JY0001-2003中9.1～9.5各条及JY193—85的各条要求。 | 件 | 1 |
| 43 | 叶构造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产品选用无毒塑料或复合材料制作，以蚕豆叶为主参考材料。 2. 产品几何尺寸为长45cm，宽15cm，主脉高约18～20cm。通过主脉作部分叶片的横切，在模型的一边示主脉、细脉、上下表皮、栅栏组织和海绵组织。在各种剖面上应示主脉，侧脉的连接及纵切和细脉的横剖面。 3. 纵、横剖面上的细胞应对应准确，合缝处应修饰自然、正确、牢固。 4. 应正确显示气孔的形态。 5. 产品还应符合JY0001-2003中9.1～9.4各条要求及JY194各条要求。 6. 着色应正确、色差应明显。 | 件 | 1 |
| 44 | 桃花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产品应选用无毒塑料制作，直径约35cm，花瓣、子房可拆状，子房纵剖示胚珠。桃花的结构示：花柄、花托、花萼（萼片5个）、花冠（花瓣5个）、雄蕊（25或30个）、雌蕊。 2. 各部的形态结构和着色应正确、自然，有较强的真实感。 3. 各部的接插件应装牢固，松紧适度，便于拆装。4. 产品应符合JY195及JY0001-2003中9.1～9.5各条要求。5. 产品配有合适的底座,组装成后要平稳。  | 件 | 1 |
| 45 | 蛙胚胎发育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产品为无毒硬质塑料制作，由八个放大的蛙的胚胎发育模型组成，前六个的直径不小于10cm，后两个按比例延长。 2. 产品八个模型应清晰的显示蛙胚胎的几个发育阶段：卵裂期（分为受精卵、四细胞期、八细胞期）、囊胚期、原肠早期、原肠晚期、神经胚前期、5.5mm期。其中卵裂期示完整外形，其他期作剖面。各期的外形及内部结构应正确。 3. 在胚胎剖面上，外胚层为蓝色，中胚层为粉红色，内胚层为黄色。 4. 产品还应符合JY199及JY0001-2003中9.1～9.4各条的要求。 | 件 | 1 |
| 46 | 头、颈、躯干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课堂演示。（二）技术要求： 1. 产品应采用无毒硬质塑料或复合材料制作的高85cm的男性成人头、颈、躯干解剖模型。 2. 产品显示人体内脏器官的正常位置，形态结构及其相互关系，重点显示呼吸、消化和泌尿三个系统。 3. 内脏各器官应形态正确，比例适当，纹理清晰，连接正确，切面平整。 4. 各部结构着色准确、鲜明，颜色不得溢出分界。 5. 金属零件或嵌件均应作表面处理，定位准确牢固，松紧适度，拆装方便。 6. 产品的头颈部作正中矢状切面，颈部作水平切面，胸腹两侧近腋前线切下胸腹壁，在其断面上示肋骨和胸腹壁肌，内部示各内脏器官。 7. 产品所示部位及要求应符合JY158-84各条要求。 8. 产品上各部位或器官应贴名签或号签。 | 件 | 1 |
| 47 | 人体骨骼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产品应采用无毒硬质塑料或复合材料制成的高85cm的男性成人骨骼模型，串制成感觉直立姿势立于架上。 2. 骨的形态特征应明确清晰，软骨与骨在质感上应有明显区别。 3. 骨、软骨应有明显的色别，在同一模型上，同类人体部件，不得有目视上的色差，各部形态应正确，比例适当，连接正确。 4. 金属连接件应表面处理，松紧适度，拆装方便。 5. 产品应符合JY156-84及JY0001-2003中9.1～9.5的要求。 6. 模型上各部位均应贴名签或号签，如贴号签时，必须有与号签相对应的注解。 | 件 | 1 |
| 48 | 眼球解剖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课堂演示教学。 （二）技术要求： 1. 产品应采用无毒硬质塑料或复合材料制作，为放大六倍的成人眼球模型，应配合适的底座。 2. 产品应通过眼球前后极做正中水平切面，示眼球壁三层被膜、眼球内水晶状体、玻璃体和虹膜，由外向内三层被膜部分作梯形切面，显示其各部结构。 3. 各部的膜壁、肌肉、血管、神经等形态、位置、比例、颜色应正确自然。 4. 角膜、晶状体的透明度应不低于85%，且不得有雾斑和结石。 5. 视轴与眼轴的夹角应为4º～5º。 6. 解剖部位拼缝应平整，缝口不大于1㎜。 7. 产品应符合JY0001-2003中9.1～9.6和JY164-84的要求。 8. 产品上各部位或器官应贴名签或号签。 | 件 | 13 |
| 49 | 心脏解剖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课堂演示。 2. 三倍自然大。（二）技术要求： 1. 产品应采用无毒硬质塑料或混合树脂材料制作，为放大三倍成人心脏模型，产品应呈舒张状态，以正常生理位置于底座上，可沿竖直轴转动。 2. 产品应做左右心房的剖面，沿肺动脉根部切开，示左右心房的结构及肺静脉，主动脉半月瓣，心室切开一个剖面，表示左、右心室的内部结构。 3. 心脏外部结构应显示出标准JY160-84中1.3规定的结构；心脏的内部结构应能清晰的显示四腔及JY160-84中1.4规定的结构。 4. 心脏各部结构及血管的粗细比例、位置、走向以及分支等，应正确自然，动、静脉管的断面管壁应有明显的区分。 5. 模型上各部位均应贴名签。6. 产品所示部位及要求应JY160-84中2.3～2.8各条要求还应符合JY0001-2003中9.1～9.5各条要求。 | 件 | 1 |
| 50 | 心脏解剖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课堂演示。2. 自然大。（二）技术要求： 1. 产品应采用无毒硬质塑料或混合树脂材制作，为成人心脏模型，产品应呈舒张状态，以正常生理位置于底座上，可沿竖直轴转动。2. 产品应做左右心房的剖面，沿肺动脉根部切开，示左右心房的结构及肺静脉，主动脉半月瓣，心室切开一个剖面，表示左右心室的内部结构。 3. 心脏外部结构应显示出标准JY160-84中1.3规定的结构；心脏的内部结构应能清晰的显示四腔及JY160-84中1.4规定的结构。 4. 心脏各部结构及血管的粗细比例、位置、走向以及分支等，应正确自然，动、静脉管的断面管壁应有明显的区分。 5. 模型上各部位均应贴名签。6. 产品应符合JY160-84和JY0001-2003中相关要求。 | 件 | 13 |
| 51 | 喉解剖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课堂演示教学。 （二）技术要求： 1. 产品应采用无毒硬质塑料或混合树脂材料制作，高约24cm，应配有合适的底座。 2. 模型应显示喉的上方与舌骨相连，下方连接气管，后方借喉口与咽相通，喉软骨的外面附有甲状腺，并显示梨状隐窝以及神经血管的分布。 3. 模型应作中矢状切，示喉前庭，喉中间腔，气管腔及其内部结构特点。 4. 各部形态位置，比例、颜色等均应正确、清晰。 5. 产品结构及要求应符合JY161-84中各条要求。 6. 模型显示部位应贴名签或号签。 | 件 | 1 |
| 52 | 肺泡模型 |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中学生物学课堂教学演示。（二）技术要求： 1. 模型应选用无毒硬质塑料及其他合成材料制成，高约40㎜，应配有合适的底座。 2. 模型应显示呼吸性细支气管、肺泡管、肺泡囊和肺泡的立体结构。 3. 肺泡管应做纵切面、肺泡囊做横断面，显示各部分壁的结构。 4. 模型还应示肺动脉、肺静脉的逐级分支及形成毛细血管网包绕于肺泡壁，并显示支气管动静脉。 5. 模型应正确显示各部的结构特征，立体感要强，轮廓清晰，血管由粗变细描绘自然。 6. 符合JY0001-2003中9.1～9.6的规定和JY162-84的规定。 | 件 | 1 |
| 53 | 脑解剖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产品应采用无毒硬质塑料或混合树脂材制作，为自然大的人脑解剖，应配有合适的底座。 2. 大脑作正中矢状切，左侧脑半球经外侧沟枕向部再作水平切，并保留完整脑干形态。 3. 模型示大脑中间的肼胝体及凹陷在外侧沟内的岛叶。 4. 产品必须严格参照正常的人脑标本，将各部的形态、位置、比例、毗邻制作正确，内部的主要结构要轮廓清楚。 5. 产品结构及要求应符合JY163-84中各条要求，及JY0001-2003中9.1～9.6各条要求。 6. 产品上各部位或器官应贴名签或号签。 | 件 | 1 |
| 54 | 耳解剖模型 |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中学生物学课堂教学演示。（二）技术要求： 1. 模型应选用无毒硬质塑料及其他合成材料制成，是放大六倍的成人耳模型，应配有适合的底座。 2. 模型整体应具有外耳及相连的颞骨岩部，切除外耳道的前部，显示外耳道的形态结构，水平切开颞骨岩部，保留鼓室盖，显示中耳、内耳的形态结构。 3. 模型的外耳应显示耳廓、外耳道，中耳应显示鼓膜、鼓室、三块听骨（连在一起可整体拆下）、咽鼓管及乳突窦，内耳显示半规管、前庭、耳蜗和前庭蜗神经结构。 4. 各部分的形态、位置、比例和颜色等应自然。 5. 符合JY0001-2003中9.1～9.6和JY165-84的规定。 | 件 | 1 |
| 55 | 男性泌尿生殖系统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课堂演示教学。 （二）技术要求： 1. 产品应采用无毒硬质塑料或复合材料制作，为自然大男性泌尿生殖系统模型，应配合适的支架和底座。 2. 产品应一侧肾作额切状，示膀胱、前列腺、外生殖器和一侧睾丸作矢状切面，显示内部结构。 3. 泌尿器应示：肾、输尿管、膀胱和尿道。 4. 生殖器应示； 睾丸、附睾、输精管、射精管、尿道、前裂腺、精囊腺、尿道球腺和阴茎，模型还应示腹主动脉，下腔静脉、肾动脉及肾静脉等血管。 5. 各部的形态、位置、比例应正确。 6. 各器官的衔接应正确，牢固、拆装方便。 7. 产品应符合JY298-87和JY0001-2003中9.1～9.6各条的要求。 8. 产品上各部位或器官应贴名签或号签。 | 件 | 1 |
| 56 | 女性泌尿生殖系统模型 |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中学生物课堂教学演示。（二）技术要求： 1. 模型应选用无毒硬质塑料及其他合成材料制成，为自然大的女性泌尿系统模型。 2. 模型应做一侧肾及半侧子宫的额状切面，膀胱、一侧输卵管和卵巢做剖面，显示其内部结构。 3. 泌尿器应显示：肾、输尿管、膀胱和尿道。 4. 生殖器应显示：卵巢、输卵管、子宫、阴道、子宫阔韧带及卵巢圆韧带、卵巢系膜等固定结构。 5. 显示腹主动脉、下腔静脉、肾动脉、肾静脉等。 6. 模型的着色鲜明、协调，各部形态、位置、比例准确。各器官的衔接应准确、牢固，拆卸方便。 7. 模型所示部位的名称应贴签注明。 8. 符合JY0001-2003中9.1～9.6和JY297-87的规定。 | 件 | 1 |
| 57 | 人体肌肉模型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中学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模型应采用无毒硬质塑料或复合材料制成。 2. 模型应为成年男性正常的肌肉模型，高度850mm，立于支架上。两上肢过肩做切面，可拆下。 3. 模型展示人体浅层肌肉及部分深层肌肉。保留耳廓、手指、脚趾、阴囊及阴茎处的皮肤。 4. 模型显示的肌肤纤维走向、形态结构、位置关系、着色及大小比例应准确，切面平整。 5. 模型的金属连接件应做防腐处理，牢固可靠。 6. 模型应在显示部位粘贴名签和号签。 7. 模型显示的肌肉应符合JY0357-99的要求。 | 件 | 1 |
| 58 | 膈肌运动模拟器 |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初中生物课堂用。（二）技术要求 1. 产品应符合膈肌运动的一般规律，能明显、清晰的表示膈肌的运动规律。 2. 产品应外观美观，色泽、质感逼真，使用方便，观察直观。 3. 产品还应符合JY0001-2003中第4、5、6、7章的有关要求。 | 件 | 1 |
| 59 | 始祖鸟化石及复原模型 |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中学生物课堂教学演示。（二）技术要求： 1. 产品由始祖鸟化石模型和复原模型组成，分别置于底座上。模型应采用硬塑料或复合材料制作，不应采用软塑料。 2. 始祖鸟化石模型根据柏林博物馆保存的始祖鸟化石的复制品而制作。外形尺寸不小于390mm×490mm。 2.1 示头骨、脊柱、肋骨、附肢骨和羽毛印迹，各部形态正确清晰，并显示化石裂缝。 2.2 骨 化石与石块的颜色应有区别。2.3 头骨小而平，上下颌齿槽内具尖锐小齿，眼窝大且有一圈巩膜骨，鼻孔位于前端。 2.4 示颈椎、胸椎、综荐骨和尾椎，尾椎游离不具尾综骨。 2.5 示颈肋、胸肋和腹壁肋，肋骨细小无钩状突起。 2.6 前肢骨示肩骨、肱骨、桡骨、尺骨、腕骨、掌骨和指骨。腕骨和掌骨彼此分离，翼上三指游离且指端具爪。 2.7 后肢骨示坐骨、耻骨、股骨、胫骨、跗骨、趾骨和爪。趾骨游离向后伸长，足具四趾，三趾向前一指向后。 2.8 指骨和趾骨均匀分布。 2.9 羽毛示尾羽和飞羽的印迹。 3. 始祖鸟复原模型的身体大小和姿态根据化石模型的比例来确定，体长不小于450mm。 3.1 示头、颈、躯干、尾、翼、足。 3.2 头部布满鳞片，体被羽毛，尾羽对称排列。 3.3 头顶平，嘴无喙具齿，鼻孔位于上颌前端。 3.4 上三指彼此分离，指分节指端具爪。 3.5 趾分节，三趾向前一趾向后，部与趾均具鳞片。 3.6 齿着白色，眼、爪、体、底座颜色应有区别。 4. 除执行JY 0001第9章的规定外，模型上各部位或器官均应贴名签或号签。如贴号签时必须有与号签相对应有的号签注解，贴在底座上。 5. 始祖鸟化石模型下列部位贴名签或号签：头骨、齿、颈椎、胸椎、综荐骨、尾椎、肋骨、肩胛骨、肱骨、桡骨、尺骨、掌骨、指骨、耻骨、股骨、胫骨、跗骨、趾骨、爪、尾羽、飞羽。 6. 产品应能适应气温在－25℃和40℃的环境条件下运输和贮存。 7. 产品的整体性能执行JY 0001第4.1～4.6、4.8、4.10和4.11等条的规定。 8. 产品的结构执行JY 0001第5.1～5.6、5.21和8.1～8.5等条的规定。 9. 产品外观执行JY 0001第6.1～6.7等条的规定。 10. 产品应能在距地面1m高处自由下落，不得破裂和变形。 | 件 | 1 |
| 60 | 鱼解剖浸制标本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应选用体长不小于150mm的鯽鱼或鲤鱼制作(在产品标签中注明所用动物的名称). 2. 标本右侧向衬板，并展开背鰭和尾鰭，显示其外形。 3. 血管内分注红、蓝两种色剂。 4. 切掉左侧鳃盖、体壁、脑鰭、腹鰭及头肾、余肾和前部的生殖腺以显示消化系统，呼吸系统，循环系统，排泄系统，生殖系统和神经系统。 5. 产品应符合JY144-82和JY0001-2003中第10章的要求。 | 瓶 | 1 |
| 61 | 蛙解剖浸制标本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标本应选用大型青蛙或蟾蜍制作，血管内分注红兰两种色剂，标本的背面面向衬板。 2. 将躯干背面的皮向上翻开，以显示皮下动静脉之分布。 3. 切掉背、腹面体壁和肝左叶的边缘，从背腹两面显示消化系统、呼吸系统、循环系统、排泄系统、生殖系统和脂肪体。 4. 符合JY145-82和JY0001-2003中第10章各项要求。 | 瓶 | 1 |
| 62 | 蜥蜴解剖浸制标本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二）技术要求： 1. 标本应由石龙子科、蜥蜴科或鬣蜥科中较大型的个体制作，体长≥100mm（从吻端到尾基）。 2. 标本沿腹中线切开，体壁翻两侧，前后肢自然伸展，肩带和腰带的腹面切掉。 3. 血管内分注红、蓝两种色剂。 4. 标本的背面向衬板，显示消化系统、呼吸系统、循环系统、排泄系统、生殖系统。5. 符合JY269-87和JY0001-2003中第10章各项要求。 | 瓶 | 1 |
| 63 | 鸽解剖浸制标本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标本的背面向衬板，血管内分注红兰两种色剂， 2. 标本应保留头部羽毛，颈和双腿伸展，显示外部形态。 3. 左侧的胸肌翻向外侧，显示胸动静脉的分布；右侧的胸、动静脉及其小分支摘除，其胸、腹壁和右前肢、肝左叶的边缘均切掉，显示内脏各系统。 4. 符合JY146-82和JY0001-2003中第10章各项要求。 | 瓶 | 1 |
| 64 | 兔解剖浸制标本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皮毛应无脱毛现象，并保持清洁。 2. 标本背面向衬板，四肢伸展，显示外部形态，血管内分注红、蓝、黄三种色剂。 3. 沿腹中线切开，以显示胸壁的结构和由隔间膈成的胸腔及其气管。 4. 切掉腹壁的肌肉、胸腺、肝后叶的后缘和后背缘。 5. 显示消化系统、循环系统、排泄系统、生殖系统。 6. 产品应符合JY147-82和JY0001-2003的有关规定。 | 瓶 | 1 |
| 65 | 蛙发育顺序标本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二）技术要求： 1. 标本应由蛙的八个发育期组成。 2. ①--②期中的每一个标本应具有透明、清晰和膨胀的卵胶膜。 3. ①--③期的标本应不少于5个，在容器中不定位。 4. ③期的标本应有能目见不少于一对的鳃。 5. ④期的标本一个腹面向上，一个腹面向下，互相平行。 6. ⑥--⑦期的尾长应有明显区分。 7. ⑦--⑧期所显示的色泽和斑纹应基本相似。 8. 符合JY0001-2003和JY148的有关规定。 | 瓶 | 1 |
| 66 | 蛔虫标本 |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教学演示。（二）技术要求： 1. 选用雌虫体长不小于200～350㎜，雄虫体长不小于150～250㎜的成虫制成，雌雄合装于一个容器中。 2. 虫体应呈乳白色或微带红色，雌虫尾部尖直，雄虫尾部向腹面卷曲，雌雄均为前端开口，身体表面有角质层。 3. 浸制标本容器、保护液应符合JY0001-2003中10.2～10.5的规定。4. 标本保护液应基本注满容器，封口要严密牢固，绑缚在衬板上的虫体应呈丝状，牢固、不窜动。 | 瓶 | 1 |
| 67 | 寄生绦虫囊尾蚴猪肉浸制标本 |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教学用浸制标本。（二）技术要求： 1. 标本应选用检出囊尾蚴的部分猪肉，切成不小于35mm×35mm的小块，进行浸制。 2. 所取材料上可看到不少于2个米粒大小的白色小点，用放大镜可看到外面包被的膜。 3. 浸制液应澄清、无色、透明，无浑浊，无沉淀。 4. 符合JY0001-2003中10.2～10.5的规定。 | 瓶 | 1 |
| 68 | 蝗虫生活史标本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标本应选用东亚飞蝗、亚洲飞蝗或棉蝗制作，展示昆虫的不完全变态。 2. 标本由卵、一至五龄的跳蝻、雄性成虫、雌性成虫和被害物组成。卵和虫体浸制，分装于小容器内，虫体以腹面向下定位。 3. 卵不少于四粒并排列成行。 4. 一至五龄的跳蝻应显示虫翅、前胸背板和触角等在生长过程中的形态特征。 5. 雌性成虫左侧的前、后翅应从翅基处剪掉，留翅迹，显示腹部的气孔、听器、产卵器和尾须。 6. 各期蝗虫姿态应保持一致，雌性成虫应大于雄性成虫。 7. 符合JY149-82和JY150-82的规定。 | 盒 | 1 |
| 69 | 蜜蜂生活史标本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标本应选用意蜂或中蜂制作（在产品标签中括注昆虫名称），显示昆虫的完全变态、社会性昆虫不同及类型个体和经济意义。 2. 标本由卵、中熟幼虫、蛹、工蜂、雄峰和蜂王组成，附蜂巢、巢基、蜂蜡和蜂蜜。 3. 卵、幼虫、蛹、成虫采取浸制，分封或部分和封于小容器中。 4. 卵呈乳白色，香蕉状；幼虫呈“C”形，白色；蛹呈白色。 5. 母蜂应是成虫中体型最大的，腹部最长，并保持丰满；雄峰腹部应粗壮，腹末圆；工蜂应是成虫中体型最小的，应显示其口器的端部。各成虫的姿态应一致。 6. 巢基和蜂巢应不小于30×50mm。 7. 符合JY149-82和JY151—82的规定。 | 盒 | 1 |
| 70 | 家蚕生活史标本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成，附蚕丝、丝织品、桑叶。 2. 卵、蚁蚕浸制，幼虫，蛹浸制或干制，成虫干制，茧两个。 3. 标本采用分封或部分合封于小容器中。 4. 应有防腐措施。 5. 符合JY149—82和JY0325-93第4章的各项要求。 | 盒 | 1 |
| 71 | 菜粉蝶生活史标本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标本应选用菜粉蝶制作，显示其完全变态。 2. 标本由卵、幼虫、蛹、雌雄成虫及被害物组成，按生活史顺序排列。 3. 卵、幼虫浸制，蛹浸制或干制，浸制标本定位于衬托上，分别安装在小瓶内。 4. 成虫针插、展翅，雌、雄体的特征应明显。 5. 蛹纺锤形，长不小于18㎜，定位于被害植物上，蛹与被害植物色泽相近。 6. 标本的封装执行JY149-82中2.1、2.5条的要求。 | 盒 | 1 |
| 72 | 兔骨骼标本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标本应显示中轴骨骼的头骨、舌器骨、七块颈椎骨、十二或十三块胸椎骨、六或七块腰椎骨、荐骨、十五或十八块尾椎骨、十二或十三对肋骨、六块胸骨。 2. 标本还应显示附肢骨骼的肩胛骨、锁骨、肱骨、尺骨、桡骨、腕骨（九块）、掌骨（五块）、指骨（五个）、盆骨、股骨、膝盖骨、胫骨、腓骨、跗骨（六块）、 骨（四块）、趾骨（四个三节）。 3. 舌器骨应连于原来位置上，锁骨串连于原位或粘在前肢骨之间的底板上。 4. 标本应有防虫措施，应符合JY153-82和JY154-82的各项要求。 | 盒 | 1 |
| 73 | 鱼骨骼标本 |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标本应选用鳍条完整、骨骼形态正常的鲫鱼或鲤鱼制作，体长前者不小于220mm，后者不小于290mm。 2. 标本左侧的鳃盖骨和下鳃盖骨应卸下，显示头部的舌弓、腮弓、肩带与头骨之连接方式和围耳骨等形态结构。另附尾椎一节。 3. 标本以自然状态安装定位，从左右两侧显示中轴骨骼的头骨、脊柱、肋骨、附肢骨骼的肩带和胸鳍骨、腰带和腹鳍的鳍条、背鳍骨、尾鳍骨。 4. 骨骼以原位安装。 5. 符合JY153-82和JY279-87的各项要求。 | 盒 | 1 |
| 74 | 蛙骨骼标本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标本应选用体长不小于80mm的蟾蜍或不小于70mm的青蛙制作（在产品标签中括注所用动物的名称）。 2. 标本显示中轴骨骼的头骨、舌器骨、脊柱、附肢骨骼的肩带、肱骨、尺骨、腕骨、掌骨、指骨、腰带、股骨、胫骨、腓骨、跗骨、趾骨、距骨等。 3. 标本各部位均按原位组装，在头骨后两侧应保留耳柱骨一对。 4. 标本以自然蹲伏姿态固定在底座上。 5. 符合JY153-82和JY280-87的各项要求。 | 盒 | 1 |
| 75 | 鸽骨骼标本 |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 （二）技术要求： 1. 标本应选用成熟家鸽制作。 2. 标本以自然站立姿态固定在底座上，多附颈椎骨一块。 3. 标本应显示中轴骨骼的头骨、舌器骨、13—14块颈椎骨、5—6块胸椎骨、愈合荐椎、6块尾椎骨、尾综骨、5对胸椎的肋骨、胸骨和龙骨突起。 4. 标本还应显示附肢骨骼的肩带肱骨、桡骨、尺骨、腕骨、掌骨、三个指骨、腰带、股骨、膝盖骨、胫跗骨、腓骨、跗蟅骨、一块第一蟅骨和四个趾骨。 5. 符合JY153-82和JY281-87的各项要求。 | 盒 | 1 |
| 76 | 褐藻类植物原色覆膜标本 |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二）技术要求： 1. 标本应选用不少于四种的褐藻类植物，成一组标本。标本应全部展开，不应密集。 2. 标本应选用典型的，正常生长，完整无损的褐藻，显示其典型特征：上部是宽大扁平的叶状体；中部是细而短的柄；下部是分支状的根状物。 3. 标本建议选用海带、裙带菜、鹿角菜、海蒿或其他褐藻类植物。 4. 标签应注明植物名称及科属。 5. 符合JY0001-2003中10.11的规定。 | 套 | 1 |
| 77 | 红藻类植物原色覆膜标本 |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课堂演示。（二）技术要求： 1. 标本应选用不少于四种的红藻类植物，成一组标本。标本应全部展开，不应密集。 2. 标本应选用典型的，正常生长的红藻，保持完整无损。 3. 标本建议选用紫菜、石花菜、海索面、石莼或其他红藻类植物，展示红藻类植物的典型特征。 4. 标签应注明植物名称及科属。 5. 符合JY0001-2003中10.11的规定。 | 套 | 1 |
| 78 | 节肢动物标本 | （一）适用范围、规格： 1. 适用于初中生物学习观察用。 2. 规格：六种以上。（二）技术要求： 1. 产品应包括六种以上的常见节肢动物的标本，固定，成套，装盒。 2. 标本应固定牢固，不易脱落，不应有虫蛀。 3. 盒应便于观察，不易破损，接合紧密并有防虫措施。 | 盒 | 1 |
| 79 | 昆虫标本 | （一）适用范围、规格： 1. 适用于初中生物课学习观察用。 2. 规格：六种以上。（二）技术要求： 1. 产品应包括六种以上的常见昆虫标本，固定，成套，装盒。 2. 标本应固定牢固，不易脱落，不应有虫蛀。 3. 盒应便于观察，不易破损，接合紧密并有防虫措施。 | 盒 | 1 |
| 80 | 植物根尖纵切 | 1、标本在80x和200x学生显微镜下观察根尖的结构。2． 能看清根冠、分生区、伸长区、根毛区和原形成层等。3． 根毛与表皮细胞无间隔，可不要求看到根毛内的胞核。4． 标本取于人工培养的玉米根，取材部位为根冠至根毛区。5． 标本的纵切面应与原形成层平行，并过原形成层。原形成层顶端至分生区顶端的距离应在基本分生组织厚度的1／3以内。如无完整根毛时，则至少应有一处表皮细胞能显示形成根毛之特征。6． 切片厚度在8μm以内，每张玻片垂放材料1～2片。7． 胞核着色明显，可见核仁，胞质着色均匀 | 片 | 60 |
| 81 | 顶芽纵切 | 1． 标本在80x和200x学生显微镜下观察单子叶植物茎横断面的结构2． 能看清表皮、散生维管束、薄壁组织。3． 表皮为一层排列整齐的细胞，表皮下有一圈机械组织。4． 标本取材于人工培养的玉米芽，取顶尖部位。5． 切片厚度在25μm以内。6． 切面应与纵轴垂直，表皮、机械组织、薄壁组织、维管束等处细胞倾斜不超过茎的1／4。7． 标本用蕃红、固绿染色，木质导管、机械组织呈红色，其他组织绿色。 | 片 | 60 |
| 82 | 南瓜茎纵切 | 1． 标本在80x和200x学生显微镜下观察单子叶植物茎横断面的结构。2． 能看清表皮、散生维管束、薄壁组织。3． 表皮为一层排列整齐的细胞，表皮下有一圈机械组织。4． 标本取材于南瓜茎，取节间部位。5． 切片厚度在25μm以内。6． 切面应与纵轴垂直，表皮、机械组织、薄壁组织、维管束等处细胞倾斜不超过茎的1／4。7． 标本用蕃红、固绿染色，木质导管、机械组织呈红色，其他组织绿色。 | 片 | 60 |
| 83 | 木本双子叶植物茎横切 | 1．标本在80×和200×学生显微镜下，观察双子叶植物茎横断面的结构。2．能看清表皮（有时可看到表皮毛）厚角组织、薄壁组织、髓及环列于茎中的维管束等。3．能看清维管束为外韧型，分别认出韧皮纤维、筛板、筛管、形成层和木质导管等横断结构。4．标本取材于椴木。5．切片厚度在25μm以内。6．表皮、厚角组织、薄壁组织和维管束等处细胞倾斜部分不超过茎横断面的1/4。形成层形态正常。7．标本用番红、固绿染色，导管、厚壁组织，呈红色，其它组织绿色，厚角组织、筛板等有时也可呈红色。8．应符合JY67－82《生物玻片标本通用技术条件（试行）》的规定。 | 片 | 60 |
| 84 | 植物细胞有丝分裂 | 1、标本在400×生物显微镜下植物细胞有丝分裂的各期形态。2、期能看清分裂期间的细胞和分裂过程中的前期、中期、后期、末期的分裂形态。3、还能看清分裂各期染色体的位置，纺锤体隐约可见。4、标本取材于人工培养的细胞分裂旺盛时期的洋葱根尖，根的上端应切齐。5、切片厚度为5μm，每张玻片垂直放材料1～3片。6、根尖应完整无破损现象，细胞间可有轻微裂隙。7、标本单一染色，胞核、核仁、染色体应着色明显，胞质色淡 | 片 | 60 |
| 85 | 迎春叶横切 | 1． 标本在80×和200×学生显微镜下，观察迎春叶横断面。2． 能看清上下表皮、气孔的断面、栅状组织、海绵组织、叶脉等。3． 在栅栏组织和海绵组织的细胞中能看清胞核和叶绿体。4． 在主脉的横切断面上看清木质部韧皮部形成层和机械组织。5． 在主脉两侧可见到侧脉的横或纵断面，也应看清木质部和韧皮部，有时可见木质部导管的纵切面。6． 标本取材为迎春叶。 | 片 | 60 |
| 86 | 青霉装片 | 1、标本在200x学生显微镜下观察青霉的形态。2、在400X镜下能看清帚状枝的梗基和小梗及小梗上呈链状的分生孢子。3、标本取材为人工培养的典型青霉。4、视菌株培养清况可做装片或切氏切片方向应平行于分生孢子梗，厚度根据菌株培养情况决定。5、标本单一染色，菌丝、分生孢子梗、分生孢子应着色明显、对比协调。6、分生孢子梗不应断裂，散落的抱子不得影响对特征的观察。7、菌丝、孢子梗、孢子应无收缩现象。8、应能看到不少于五个模式的帚状枝。9、无杂菌、无污物，培养基和包埋剂无色。 | 片 | 60 |
| 87 | 细菌三型涂片 | 1、在500x生物显微镜下观察细菌的三种基本形态。2、清晰地看出球菌、杆菌、螺旋菌的形态，不要求显示鞭毛。3、标本一般应取材于人工培养的球菌、杆菌、螺旋菌。球菌可用单球菌、双球菌成葡萄球菌，杆菌可用枯草杆菌、大肠杆菌或炭疽杆菌，螺旋菌可用具有一个穹以上的任一种螺旋菌。4、在自然界的污水中可采到三种形态的细菌混合物，其中无原生动物时也可应用。5、作三种细菌的混合涂片，所用载玻片应经洗液清洗。6、选用能清晰显示菌体的染色方法，并不得有任何沉淀物。 | 片 | 60 |
| 88 | 曲霉装片 | 应符合JY67－82《生物玻片标本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 | 片 | 60 |
| 89 | 动物细胞有丝分裂(马蛔虫受精卵切片) | 1、标本在80x和200x学生显微镜下观察蚯蚓横断面的结构。2、能看清表皮、肌层（环肌、纵肌）、体腔、背血管、腹血管、腹神经索、神经下血管、肠、盲道、不完整的肾管、肠及背血管周围的黄色细胞等。3、表皮为多种细胞组成，表皮外可见一层角质膜。有时可见到刚毛的纵断切面4、环肌层较薄，肌细胞呈纵断面，成柬状的纵肌层较厚，肌细胞呈横断面，纵肌内侧可见体腔膜。5、标本取材为环毛蚓(异唇蚓等也可使用)。6、切片厚度为10μm以内。7、标本的切面应与蝗蚓的纵轴垂直，呈圆或椭圆形、背血管\腹血管、腹神经索、神经下血管应基本位于同一垂直线上。8、纵肌和肠上皮细胞可有轻微收缩现象和裂隙。9、表皮无皱褶、无污物。 | 片 | 60 |
| 90 | 水螅带芽整体装片 | 应符合JY67－82《生物玻片标本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 | 片 | 60 |
| 91 | 单层扁平上皮装片 | 1． 标本在80x和200x学生显微镜下观察动物表皮细胞的结构。2． 表皮为复层扁平上皮，近表面的浅层细胞有角化脱落在象。 | 片 | 60 |
| 92 | 纤维结缔组织切片(腱纵切) | 1、角质标本在400x生物显微镜下观察膛纵断面的结构。2、能看清乎行排列的胶原纤维束和呈不规则四边形的腱细胞，但在标本上由于腱细胞的切面方向不同，也可呈长条形。3、腱细胞核呈球形，偏于细胞一端，和邻近的细胞核并列在一起，但在标本上由于胜细胞的切面方向不同，也可呈长圆或扁圆形。4、标本取材于哺乳动物或两栖动物的跟腱或尾腱，并应保持其自然伸直状态。5、作腱的纵断面切片，切片厚度在15μm以内，材料长度应4mm。6、胶原纤维束应伸直，可有部分略呈波纹状，但不得有断裂或卷曲现象7、腱细胞核着色应明显，胞质略着色，使其与胶原纤维束易于区分。8、纵向裂隙不得超过一处。 | 片 | 60 |
| 93 | 疏松结缔组织装片 | 1、标本在80x和200x学生显微镜下观察疏松结缔组织的结构。2、能看清纵横交错的胶原纤维和弹力纤维以及大量的成纤维细胞，胞核较大呈卵圆形。4、标本取材于哺乳动物的皮下结缔组织，均匀平铺于载玻片正中。5、平铺的结缔组织中不得混人动物的毛。6、标本用显示弹力纤维的方法染色，再复染胶原纤维等。7、弹力纤维应明显，胶原纤维均匀、形态正常，不得有溶解现象；成纤维细胞的胞核不收缩，并可见胞质。 | 片 | 60 |
| 94 | 人血涂片 | 1． 标本在400x生物显微镜下观察血液中血胞的形态。2． 能看清红血细胞和白血细胞，有时可见血小板。3． 标本取材于人的新鲜血液，血细胞变形者，不宜使用。4． 血膜应涂布均匀、无污物，血细胞不重叠、无变形和自溶现象。5． 用苏木精、曙红双重染色。6． 染色要均匀，白血细胞的胞核和血小板呈兰紫色，白血细胞的胞质和红血细胞呈粉红色，血浆不着色。 | 片 | 60 |
| 95 | 骨骼肌纵横切 | 1、标本在80X和200X学生显微镜下观察骨骼肌纵横切破片标志2、在纵断面上能起看清肌外膜和成束的股双维，股纤维上有显暗相间的横纹，即明带和暗带。在肌膜下可见圆形或长形的胞核。3、在横断面上能起看清肌外膜、肌束膜、肌纤维及其胞核和小血管等。4、标本取材于哺乳动物的隔肌5、纵横切片的厚度均在8μm以丸每张玻片放纵、横切各一片。6、明暗带及胞核等应着色清晰，对比协调。7、纵切材料的肌纤维应伸直，成纵断面的肌纤维不得不于90%，肌膜无裂隙； 横切材料肌纤维囊应不收缩、无裂隙；纵横切材料的肌模，肌外膜均应完整无皱褶。 | 片 | 60 |
| 96 | 平滑肌分离装片 | 应符合JY67－82《生物玻片标本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 | 片 | 60 |
| 97 | 心肌切片 | 应符合JY67－82《生物玻片标本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 | 片 | 60 |
| 98 | 运动神经元装片 | 应符合JY67－82《生物玻片标本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 | 片 | 60 |
| 99 | 动静脉血管横切 | 应符合JY67－82《生物玻片标本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 | 片 | 60 |
| 100 | 小肠切片 | 应符合JY67－82《生物玻片标本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 | 片 | 60 |
| 101 | 字母“e”装片 | 1、标本在80×学生显微镜下能观察整体字母“e”。2、使学生了解掌握显微镜成像与标本实体反方向的性能。3、标本字母“e”字迹清晰，无污物。4、字母应不能脱落，放置不能歪斜。 | 片 | 60 |
| 102 | 正常人染色体装片 | 1、标本在80×学生显微镜下能观察整体字母“e”。2、使学生了解掌握显微镜成像与标本实体反方向的性能。3、标本字母“e”字迹清晰，无污物。4、字母应不能脱落，放置不能歪斜。 | 片 | 60 |
| 103 | 生物体的结构层次 | 　不少于8张 | 套 | 1 |
| 104 | 生物与环境 | 　不少于3张 | 套 | 1 |
| 105 | 生物圈中的绿色植物 | 　不少于10张 | 套 | 1 |
| 106 | 生物圈中的人 | 　不少于16张 | 套 | 1 |
| 107 | 动物的运动和行为 | 　不少于6张， | 套 | 1 |
| 108 | 生物的生殖、发育和遗传 | 　不少于8张， | 套 | 1 |
| 109 | 生物多样性 | 不少于11张， | 套 | 1 |
| 110 | 生物技术 | 　不少于9张 | 套 | 1 |
| 111 | 健康地生活 | 　不少于3张， | 套 | 1 |
| 112 | 青春期教育挂图 | 　不少于7张， | 套 | 1 |
| 113 | 中学生物显微图谱 | 　不少于20张 | 本 | 1 |
| 114 | 量筒 | 10mL | 个 | 30 |
| 115 | 量筒 | 100mL | 个 | 30 |
| 116 | 量筒 | 500mL | 个 | 30 |
| 117 | 试管 | φ12mm×70mm | 支 | 60 |
| 118 | 试管 | φ15mm×150mm | 支 | 120 |
| 119 | 烧杯 | 50mL | 个 | 60 |
| 120 | 烧杯 | 100mL | 个 | 60 |
| 121 | 烧杯 | 250mL | 个 | 60 |
| 122 | 烧杯 | 500mL | 个 | 60 |
| 123 | 锥形瓶 | 100mL | 个 | 30 |
| 124 | 锥形瓶 | 250mL | 个 | 60 |
| 125 | 酒精灯 | 150mL | 个 | 30 |
| 126 | 干燥器 | 160mm | 个 | 1 |
| 127 | 漏斗 | 60mm | 个 | 30 |
| 128 | Y形管 | 玻璃制品 | 个 | 30 |
| 129 | 滴管 | 玻璃制品 | 支 | 300 |
| 130 | 离心管 | 10mL | 支 | 30 |
| 131 | 玻璃钟罩 | φ150mm×280mm | 个 | 2 |
| 132 | 玻璃弯管 | 玻璃制品 | 千克 | 1 |
| 133 | U形管 | 玻璃制品 | 个 | 30 |
| 134 | 广口瓶 | 125mL | 个 | 120 |
| 135 | 广口瓶 | 500mL | 个 | 120 |
| 136 | 细口瓶 | 250mL | 个 | 10 |
| 137 | 细口瓶 | 500mL | 个 | 10 |
| 138 | 滴瓶 | 30mL | 个 | 150 |
| 139 | 滴瓶 | 茶，30mL | 个 | 150 |
| 140 | 滴瓶 | 茶，60mL | 个 | 150 |
| 141 | 试管夹 | 1、产品为木质或竹质材料制成。夹长100mm，手柄长度80mm。2、夹口张、合松劲强度适宜，便于试管夹持和拿取。 | 把 | 25 |
| 142 | 水止皮管夹 | 钢丝制成，作防锈处理 | 个 | 25 |
| 143 | 石棉网 | 1、产品为在金属网上涂敷石棉材料而制成；2、金属网无锈蚀，具备一定的强度。石棉材料涂敷均匀，附着力强。涂敷面不得裸漏金属网面。3、金属网尺寸125mm×125mm，石棉材料涂敷面直径80mm。 | 个 | 25 |
| 144 | 药匙 | 塑料制品，长度为100mm。 | 把 | 25 |
| 145 | 玻璃管 | φ5mm～φ6mm | 千克 | 1 |
| 146 | 玻璃棒 | φ3mm～φ4mm | 千克 | 1 |
| 147 | 软胶塞 | 0-10#，11种规格按中学配备包装。 | 千克 | 1 |
| 148 | 橡胶管 | 天然橡胶制造，内径为7～8mm，壁厚1mm | 千克 | 1 |
| 149 | 培养皿 | 60mm | 个 | 120 |
| 150 | 培养皿 | 100mm | 个 | 120 |
| 151 | 研钵 | 瓷，60mm | 个 | 30 |
| 152 | 棉纱缸 | 不锈钢制品 | 个 | 5 |
| 153 | 记数载玻片(计数板) | 1、玻璃制。通过计量认证。0.1mm 1/400mm²。产品执行JB/T8230、《载玻片》的标准。 | 片 | 25 |
| 154 | 碳酸氢钠 | 试剂 | 克 | 500 |
| 155 | 氢氧化钙(熟石灰) | 试剂 | 克 | 500 |
| 156 | 柠檬酸钠 | 试剂 | 克 | 500 |
| 157 | 琼脂 | 试剂、生物制品 | 克 | 500 |
| 158 | 甘油 | 试剂 | 克 | 500 |
| 159 | 蔗糖 | 试剂 | 克 | 500 |
| 160 | 可溶性淀粉 | 试剂 | 克 | 500 |
| 161 | 工业酒精 | 工业 | 毫升 | 500 |
| 162 | 医用酒精 | 医用 | 毫升 | 500 |
| 163 | 酚酞 | 试剂 | 毫升 | 500 |
| 164 | pH广范围试纸 | 1～14 | 本 | 5 |
| 165 | 亚甲基蓝 | 试剂 | ml | 500 |
| 166 | 定性滤纸 | 10\*10中速 | 盒 | 10 |
| 167 | 高锰酸钾 | 试剂 | 克 | 500 |
| 168 | 硫酸 | 试剂 | ml | 500 |
| 169 | 盐酸 | 试剂 | ml | 500 |
| 170 | 乙酸(醋酸) | 试剂 | ml | 500 |
| 171 | 氢氧化钠 | 试剂 | 克 | 500 |
| 172 | 甲醛 | 试剂 | ml | 500 |
| 173 | 生物实验材料 | 大豆、玉米、鸡翅、鸡血、动物心脏、小肠、动物腓肠肌、活小鱼等，双面刀片、消毒棉签、牙签、纱布、脱脂棉、镜头纸、吸水纸、凡士林、透明胶带、干酵母粉、彩色玻璃纸、坐标纸、碘酒、洋红等 | 套 | 2 |
| 174 | 载玻片 | 玻璃制。通过计量认证。产品执行JB/T8230、《载玻片》的标准。 | 盒 | 10 |
| 175 | 盖玻片 | 玻璃制。通过计量认证。产品执行JB/T8230、《盖玻片》的标准。 | 包 | 50 |
| 176 | 标记笔 | 黑色 | 支 | 25 |
| 177 | 生理盐水 | 0.5%氯化钠溶液 | ml | 500 |
| 178 | 砾石 | 光滑鹅卵石 | 千克 | 10 |
| 179 | 珍珠岩 | 白色蓬松 | 千克 | 5 |
| 180 | ABO血型实验盒 | 塑料制品，背面有磁块，可在钢制黑板上演示 | 盒 | 2 |
| 181 | 组织培养基试剂盒 | MS培养基 | 套 | 2 |
| 182 | 昆虫针 | 钢制 | 盒 | 5 |
| 183 | 昆虫盒 | 放大倍数3倍 | 盒 | 10 |
| 184 | 测电笔 | 1 . 由测电头、绝缘手柄组成。2 . 采用数字显示；光示感应，数字显示准确、清晰；光亮显示明显。3 . 测量范围：交流12V—220V 。4 . 手柄绝缘性能良好。5 . 通过国家“CCC”认证。 | 支 | 1 |
| 185 | 一字螺丝刀 | 1　.塑料柄一字螺丝刀。2　.全长约230ｍｍ。 | 支 | 1 |
| 186 | 十字螺丝刀 | 1．　塑料柄十字螺丝刀。2．　全长约230ｍｍ。 | 支 | 1 |
| 187 | 钢手锯 | 1 . 由钢锯弓、钢锯条组成。金属锯身，锯弓尺寸可以调节，锯条长度300mm 。2 . 手柄握捏部位应光滑舒适。采用钢材。3 . 锯架表面不应有裂纹，锈渍、毛刺、剥落等缺陷，表面处理色泽一致。4 . 锯条不少于10条。5 . 锯条和锯弓配合良好。 | 把 | 1 |
| 188 | 剥线钳 | 　技术要求应符合QB/T2207的相关规定。 | 把 | 1 |
| 189 | 钢丝钳 | 技术要求应符合QB/T2441的相关规定。 | 把 | 1 |
| 190 | 手锤 | 　型号规格：0.5kg （圆柱形），锤体用45＃优质碳素钢制成，手锤把为空心钢管。手锤把与手锤连接牢固。技术要求应符合HB3252的相关规定。 | 把 | 1 |
| 191 | 活扳手 | 1 . 型号规格：200mm 2 . 活板手应符合 GB 4440的有关要求。 | 把 | 1 |
| 192 | 砂轮片 | 断玻璃管用 | 片 | 5 |
| 193 | 昆虫网(捕虫网) | ㈠适用范围： 适用于初中生物实验教学。㈡技术要求： 1. 网兜用人造纤维材料。 2. 网圈直径φ不小于300mm，网深不小于400mm，底成尖形。 3. 网柄为ABS工程塑料制成4. 网圈用直径φ3.5～3.8mm的镀锌铁丝。 | 把 | 8 |
| 194 | 枝剪 | ㈠适用范围： 适用于初中生物实验教学。㈡技术要求： 1.枝剪刀体长不小于220mm，靠柄端加反向加强筋。2.材质为炭钢45﹟以上，应进行淬火处理，硬度不低于HRC51。3.枝剪刀刃间隙适度，刃面相互平行，刀线整齐，刃口锋利，无崩刃。弹簧必须用弹簧钢，弹性良好，弹力均匀，不应有卡紧现象，并附剪鞘。4. 枝剪表面光洁，无裂纹，无毛刺，并经过发黑处理。5 外观应符合JY0001-2003中6.1～6.12的规定。 | 把 | 8 |
| 195 | 水网 | 水网 | 把 | 8 |
| 196 | 橡皮锤 | 膝跳反射用；㈠适用范围： 适用于初中生物实验教学。㈡技术要求： 1. 产品由橡皮头和塑料手柄组成。 2. 橡皮头为直径≥20mm的半球形物体。3. 手柄长≥160mm，表面应平整清洁，不应有划痕、溶迹、缩迹，边缘不应有毛刺、变形、破边和凹凸不平。 4. 手柄和橡皮头应接合紧凑，不应松动。 | 把 | 8 |
| 197 | 工作服 | 白色、防尘，有一定的耐酸碱能力 | 件 | 10 |
| 198 | 护目镜 | ㈠适用范围： 1. 初中化学、生物实验教学用。 2. 侧面完全遮挡。 3. 用于实验教师防强光、眩光、紫外、激光或是机械性伤害(机加工)。㈡技术要求： 1. 具有遮挡、过滤各类强光及射线辐射的功能，并具有较好的耐腐蚀性能。 2. 眼镜四周有防护罩。 3. 侧面能够完全遮挡。 4. 性能、安全、结构及外观的一般要求应分别符合JY0001-2003标准的第4、5、6、7章的有关要求。 | 个 | 10 |
| 199 | 乳胶手套 | 1、乳胶制成。2、表面应具有较好的耐酸、耐碱及其他化学试剂腐蚀的性能。3、柔韧性好，穿戴后便于进行各类实验操作。 | 付 | 10 |
| 200 | 急救包 | 　一些常用的外伤用药, 可悬挂，备有外伤急救药品如:红药水、碘酒、砂布、无菌棉花、胶带、创口贴、剪刀等。 | 个 | 1 |
| 仪器室 |
| 1 | 仪器柜（标准） | 金属或铝木结构柜体尺寸（宽深高）1000 mm×500 mm×2000mm。金属结构，基本要求如下：（1）材质：主材采用1.2㎜冷轧钢板，其他采用1.0㎜冷轧钢板；（2）结构：上下结构，上部镶装3mm厚浮化玻璃对开门，两棚三格，下部0.8㎜冷轧钢板双开门，一棚两格；（3）表面经酸洗磷化，全封闭静电喷塑。颜色：亚光白。铝木结构，基本要求如下：（1）柜体框架：采用模具成型的专用铝合金方管制作，通过ABS或金属专用连接件组装而成，保证连接牢固。前立柱、前横梁外径为27mm×38mm或25mm×30mm（误差≤±1mm），后立柱、后横梁外径为38mm×38mm或25mm×30mm（误差≤±1mm），铝合金管材的壁厚≥1.1 mm（误差≤±0.15 mm）。铝合金型材带凹槽，凹槽的宽度应与柜体衬板相匹配，凹槽的深度应足够，保证柜体衬板与铝型材之间接缝严密，无晃动现象，不发生脱落。铝合金型材表面需经静电粉沫喷涂处理，整体耐腐蚀、防火、防潮、稳固耐用。（2）柜体衬板：与实验台台体衬板相同（厚度16mm）。（3）柜门：上部为专用木框对开玻璃门，下部为对开木门，不锈钢拉手。柜门采用优质不锈钢定位铰链，铰链的壁厚不小于1.5mm，安全、牢固、防腐、耐用。（4）隔板：上柜设置2块活动隔板，下柜设置1块固定隔板。隔板所用的板材与柜体板材相同，厚度不小于16mm。隔板的两条长边采用“［”型槽板包边（槽板材料为冷轧钢板，其尺寸为30mm×19mm，壁厚1.5mm，槽宽与隔板厚度匹配，表面需进行喷塑处理），槽板与隔板用万能胶固定。（5）高度升降条：上部柜体内侧均应安装高度升降条（1.0 mm冷轧钢板制作），每侧2根，至少带12个活动支撑座（位置可调）。高度升降条和支撑座表面应采用纯环氧树脂静电喷涂高温固化，具有较高耐蚀性能。（6）支脚：采用直径不小于10mm的不锈钢螺杆与ABS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的脚垫，高度可调节，并可锁紧。 | 个 | 6 |
| 2 | 仪器柜（宽） | 宽度为1200mm的专用仪器柜，用于放置长度较大的器材，其他技术要求与标准仪器柜相同。 | 个 | 2 |
| 3 | 药品柜 | 铝木结构，基本要求如下：（1）柜体尺寸（宽深高）1000 mm×500 mm×2000mm。（2）柜体框架：与铝木结构仪器柜相同。（3）柜体衬板：与铝木结构仪器柜相同。（4）柜门：与铝木结构仪器柜相同。（5）隔板：采用国内知名品牌生产的优质实芯理化板，应耐酸、耐碱、防腐、耐磨，板面厚度不小于12.7mm。板材背面必须具有不可擦洗（磨灭）的企业防伪标识。上柜为两层三级阶梯式固定隔板，下柜为1层固定隔板（同仪器柜）。（6）支脚：采用直径不小于10mm的不锈钢螺杆与ABS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的脚垫，高度可调节，并可锁紧。 | 个 | 1 |
| 4 | 标本柜 | 铝木结构，基本要求如下：（1）柜体尺寸（宽深高）1000 mm×500 mm×2000mm，下部高800mm。（2）柜体框架：与仪器柜相同。（3）柜体衬板：上柜衬板为6mm玻璃，下柜衬板与仪器柜相同。（4）柜门：上部为移动玻璃门，下部为对开木门，拉手美观耐用，使用方便。（5）搁物板：上部为2层钢化玻璃搁物板，下部与仪器柜相同。（6）高度升降：可在任意高度升降。（8）桌脚：采用直径不小于10mm的不锈钢螺杆与ABS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的脚垫，高度可调节，并可锁紧。 | 个 | 4 |

1、投标企业所投产品需有理化板供应商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要求：检测报告内页各检测项目均是正反两面都进行了检测）；

2、中标企业在中标公示期内需提供理化板厂家样品（样品上面开孔,开孔内壁与理化板表面颜色一致。）若提供样品与要求不一致，将认同为虚假应标并追究企业责任。

1. **采购标的执行标准：**

执行国家相关标准。

1、强制性产品认证

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范围内，则必须承诺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2、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

如投标人所投产品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投标人不能提供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1）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官网(http://www.isccc.gov.cn/index.shtml)产品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仅需提供序号（1）~（2）其中之一即可。

**四、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交货期限：按照合同所签供货日期，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2、提供7\*24小时电话在线服务，应做到15分钟内响应，30分钟内解决问题（电话解决不了的疑难杂症需现场解决的24小时内到达现场，36小时内解决完毕）

3、提供3年免费质保服务。

**五、验收标准**

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由验收小组出具验收报告,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1、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规范验收。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合同承诺验收。

**六、特别提示：**

1、本招标文件所列需求为最低要求，投标产品不得低于最低要求，否则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应就该项目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3、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全新正品现货，供货时须提供随货物《产品合格证》。

　　4、投标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议，随时接受谈判小组询问，并予作出书面解答。

5、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中标人须向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如果货物需求中有分项的话）一览表电子档，并同时通知采购中心。邮箱：yzggzy2076770@163.com

6、付款方式：

（一）支付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后申请支付。

（二）支付时间及条件：以合同为准。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项目 | 项目名称：禹州市教育体育局生物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ZCG-T2020034工期：以合同为准项目地址：以合同为准 |
| 2 | 采购人 | 名称：禹州市教育体育局联系人：代先生 联系电话：0374-8880023 |
| 3 | 代理机构 | 地址：禹州市行政服务中心楼9楼联系人：侯女士 电话：0374-2077111 |
| 4 | **★**供应商资格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提供）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提供）3、执业许可证。（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提供）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提供）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提供）6、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二、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1）供应商是法人（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提供本单位：①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③其中之一即可。（2）供应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本单位：①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②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③其中之一即可。**三、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五、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①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②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或声明（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②其中之一即可。**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七、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名单的供应商（**联合体形式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1、查询渠道：①“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②“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③“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仅查询社会组织）；2、截止时间：同谈判响应截止时间；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谈判小组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谈判小组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5、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谈判小组查询结果为准，谈判小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
| 5 | **★**联合体响应 | 本项目 不接受□接受联合体响应 |
| 6 | **★**预算金额 | **20万元**，超出预算金额的响应无效。 |
| 7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组织，时间： 地点： |
| 8 | 谈判前答疑会 | 不召开□召开，时间： 地点： |
| 9 | 进口产品参与 | 不允许 **□**允许 |
| 10 | **★**谈判有效期 | 60天（自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 11 | 成交供应商将本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 | 不允许 **□**允许 |
| 12 | 谈判响应截止及谈判时间 | 2020年3月 26日 9：00（北京时间） |
| 13 |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 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地址：禹州市行政服务中心楼九楼） |
| 14 | 谈判保证金 | 1、不缴纳。2、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承诺函。 |
| 15 | 公告发布 | 谈判公告、成交公告、变更（更正）公告、现场勘察答复等相关信息同时在以下网站发布：《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
| 16 |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谈判文件时间 | 谈判响应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澄清内容可能影响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的） |
| 17 |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质疑截止时间 | 谈判公告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 18 | 响应文件份数 | 电子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 XXX公司XXX项目编号.file）。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使用格式为“投标文件（供打印）.PDF”的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的内容、格式、水印码、签章应一致。 |
| 19 |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 电子响应文件：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纸质响应文件：投标文件封面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的后缀名为“.PDF”的文件打印的纸质响应文件）。 |
| 20 | 谈判小组组建 |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由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1 | 评审方法 | 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 22 | 授权函 | 采购单位委派代表参加谈判小组的，须向集中采购机构出具授权函。除授权代表外，采购单位委派纪检监察人员对谈判过程实施监督的须进入g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九楼电子监督室，并向集中采购机构机构出具授权函，且不得超过2人。 |
| 23 | 履约保证金 | ☑无要求□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为合同金额的3%。成交供应商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
| 24 | 代理服务费 | 不收取 |
| 25 | 成交供应商需提交的资料 |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时，须向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见证部发送响应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电话告知交易见证部。 联系电话：0374-2077772，邮箱：yzggzy2076770@163.com。  |
| 26 | 电子化采购模式 | 是。供应商响应时须提供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现场不再提供（本谈判文件第六章另有要求提供原件的除外）。□否。供应商响应时须提供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根据谈判文件要求提供。 |
| 27 | 特别提示 | 按照《关于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许公管办[2019]3号）规定：不同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网卡MAC地址、CPU序号、硬盘序列号等）雷同时，视为‘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其谈判响应无效。评审专家应严格按照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审报告中显示“不同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

**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

**一、概念释义**

1. **适用范围**
2.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邀请” 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采购。
	1. 本谈判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邀请” 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
3. **定义**
4. “采购项目”： 系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系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采购的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
	2. “供应商”系指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处按规定获取谈判文件，并按照谈判文件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3. “成交供应商”系指成交的供应商。
	4. “甲方”系指采购人。
	5. “乙方”系指成交并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供应商。
	6.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为完成采购项目所需承担的全部义务。
	7.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

2.8.1 谈判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响应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响应。

2.8.2 如响应文件中已说明，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

1. **合格的供应商**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 符合本项目“采购邀请”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所必须具备的条件。
	2. 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响应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响应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名单（联合体形式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

（2）截止时间：同响应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谈判小组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谈判小组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名单的响应人，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谈判小组查询结果为准，谈判小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报价。违反规定的，相关响应均无效。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采购邀请”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和3.2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3.6.1 在响应文件中向采购人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3.6.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6.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3.6.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6.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https://baike.baidu.com/item/%E6%89%BF%E6%8B%85%E8%BF%9E%E5%B8%A6%E8%B4%A3%E4%BB%BB%22%20%5Ct%20%22_blank)。

* 1.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应当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1. 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2. 如供应商所投产品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国家认监委指定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供应商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

供应商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http://www.cnca.gov.cn/cnca/zwxx/ggxx/images/2010/07/19/A6C32D2A507AC2A38326896013A67542.doc%22%20%5Ct%20%22_blank)》。供应商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

1. **谈判费用**

不论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谈判公告、谈判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成交公告以及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等与采购活动有关的通知，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均将通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开发布。供应商在参与本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供应商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1. **代理费用**

集中采购机构除收取标书费用外，不收取费用。

1. **其他**

1、本“供应商须知”的条款如与“采购邀请”、“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和“谈判和评审”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采购邀请”、“ 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和“谈判和评审”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2、如“谈判邀请函”中“谈判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谈判响应截止及谈判时间”不一致的，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谈判响应截止及谈判时间”为准。

**二、谈判文件说明**

1. **谈判文件构成**
2. 谈判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采购邀请（竞争性谈判公告）

（2）采购需求

（3）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供应商须知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6）资格审查与评审

（7）合同书格式及合同条款

（8）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9）本项目谈判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 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按谈判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有可能导致响应被拒绝，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应认真了解本次采购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响应报价的资料。一经成交，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1.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1 在谈判响应截止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 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2.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当谈判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3.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谈判响应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就有关采购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1.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报价**
4. 本次谈判项目的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 供应商应对项目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响应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3. 供应商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第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响应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采购需求”中另有说明外，响应报价应当是供应商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经通知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谈判结束后还有一次最终报价的机会。
	4. 本项目所涉及的运输、施工、安装、集成、调试、验收、备品和工具等费用均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5.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预算金额，且不低于成本价。供应商的响应报价高于预算金额（项目控制金额上限）的，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6. 最低报价不能做为成交的保证。
5. **响应文件有效期**
6. 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有效期应当不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有效期比谈判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报价无效。
	1. 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报价有效期截止之前，征询供应商是否同意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须作出书面答复。在延长的报价有效期内，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报价。
	2.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成交供应商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7. **响应文件构成**
8.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谈判文件的要求。
	1.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2.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它材料等组成。
	3. 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4. 供应商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最新版本”，按谈判文件要求根据所响应标段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响应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响应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现场备用。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技术咨询：**0374-2961598**。

1. **响应文件格式**
2. 响应文件应参照谈判文件第七部分（响应文件有关格式）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供应商应按照以上要求将响应文件编上唯一的连贯页码并以A4幅面装订成册，并在响应文件封面上注明：正本/副本、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日期等字样。
	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谈判文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拟定。
3. **谈判保证金**

**16.1 不缴纳**

**16.2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承诺函**

1. **谈判文件的数量和签署盖章**

17.1供应商应提交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 在谈判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电子响应文件应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或授权代表电子印章。
	2. 纸质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的后缀名为“.PDF”的文件打印的响应文件。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封面上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纸质响应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3. 纸质响应文件副本可以是纸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的密封**
2. 供应商应将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副本”密封包装。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响应文件单独密封包装，并随纸质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1. 响应文件如果未按规定密封，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绝接收。
3. **谈判响应截止时间**
4. 供应商必须在“采购邀请”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所有响应文件送达谈判文件指定的地点。在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予以拒绝。
	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10条规定，通过修改谈判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谈判响应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谈判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供应商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响应文件。
5. **迟交的响应文件**

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将拒绝接收。

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 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的，须书面通知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

供应商应当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响应文件提交、取得“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 1. 供应商补充、修改的内容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修改应当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递交，并应注明“修改”或“补充”字样。
	2.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纸质响应文件及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不予退还。**

**五、谈判和评审**

1. **响应文件密封情况检查及解密**
	1. 谈判响应截止时间，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纸质谈判文件和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行电子谈判文件的解密。解密后宣布供应商名称、修改和撤回响应的通知（如有的话）和谈判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电子谈判文件的解密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谈判文件采用双重加密。解密需分标段进行两次解密。

a.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远程或现场进行解密。需递交响应文件现场使用一体机进行解密的，请在集中采购机构引导下进行。

b. 集中采购机构解密：集中采购机构按电子响应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进行再次解密。

（2）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

a. 因电子交易系统异常无法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使用纸质响应文件以人工方式进行。

b. 因供应商原因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的，由交易系统技术人员协助供应商将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导入系统。若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无法导入系统或导入系统仍无法解密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 1. 供应商不足3家的，本项目谈判活动终止。
1. **谈判小组组成**
2. 采购人将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1.1 采购人将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组成。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1.2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

* 1. 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
	2. 谈判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24.3.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4.3.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4.3.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1.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 采购人不得担任谈判小组组长。
	3. 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在成交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 资格审查：谈判小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本项目具体资格审查详见（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

* 1. 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 **响应文件的澄清**
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供应商须知”26.2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为无效报价。
4. **响应无效情形**
	1. 响应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5. 未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的；

28.1.2 响应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8.1.3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8.1.4 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28.1.5 响应文件内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

28.1.6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谈判，其响应无效：

28.2.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8.2.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28.2.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8.2.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8.2.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1.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 按照《关于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许公管办[2019]3号）规定，不同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网卡MAC地址、CPU序号、硬盘序列号等）雷同时，视为‘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其谈判响应无效。
	3. 法律、法规和响应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响应文件评审与谈判**
	1. 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最终报价不能高于第一次报价，采购人改变技术需求的除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1.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3. 按照《关于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许公管办[2019]3号）规定，评审专家应严格按照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相” 关信息并进行评审。
1. **评审方法与提出成交候选人**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1. **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授予合同**
2. **确定成交供应商**
3.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4. 在谈判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5. **成交公告、发出成交通知书**
6. 采购人确认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2.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成交通知时，须向集中采购机构发送谈判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电话告知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
7. **质疑提出与答复**
8.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 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已依法获取谈判文件，且应当在获取谈判文件或者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一次性提出，提出后电话联系本项目谈判公告中集采机构联系人查看，并同时将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纸质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一式两份送采购单位，如未提出视为全面接受；

34.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34.1.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34.2.1 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谈判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谈判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4.2.2 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签订合同**
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一、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不含民办非企业）**

1、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如果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4、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促进残疾人就业**

1、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3、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一）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供应商不少于3家，将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并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二）资格证明材料（本栏所列内容为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条件，如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三）资格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因素** | **说明与要求** |
| **1** | **投标函** | 参考招标文件第八章3.1格式填写 |
| **2**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提供）（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提供）（3）执业许可证。（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提供）（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提供）（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提供）（6）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 |
| **3** | **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 （1）供应商是法人（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提供本单位：①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③其中之一即可。（2）供应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本单位：①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②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③其中之一即可。 |
| **4** | **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 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
| **5** |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6** |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①与本项目投标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②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或声明（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②其中之一即可。 |
| **7**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如无重大违法记录请按照谈判文件提供格式填写。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 **8** | **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 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供应商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名单的供应商**；**（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1）查询渠道：①“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②“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③“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仅查询社会组织）；（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谈判小组确认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谈判小组确认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严重违法失信社会组织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 **9** | **供应商须具备的特殊****资质证书** | 无 |
| **10** | **谈判报价** | 投标报价是否超出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超出预算金额的报价无效。 |
| **11** | **谈判保证金** | 1、不收取2、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承诺函 |
| **12** | **联合体协议** | 谈判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供应商为联合体的，供应商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
| 13 | 供应商身份证明及授权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和社保证明。（法人提供）（2）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和社保证明。（非法人提供）①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以法人身份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应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②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应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谈判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应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③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无需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14**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供应商提供与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并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
| **15** |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 供应商提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

**二、评审**

**（一）评审方法**

所有谈判和最终报价结束后，由谈判小组根据最终报价文件，对最终报价文件进行评审，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人。根据规定,采购人按照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及强制性认证**

**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报价。**

（1）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响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中小企业响应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响应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包含民办非企业单位。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监狱企业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计算报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非联合体供应商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 评审价格＝响应最终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2** |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不再享受序号3的价格折扣） |
| **3** |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2% | 评审价格＝响应最终报价×(1-2%) |
| **4** | 监狱企业 |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6% | 评审价格＝响应最终报价—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5**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6% | 评审价格＝响应最终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6% |
| 1、中小企业应在响应文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2、经谈判小组审查、评价，响应文件符合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且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以评审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人。 |

备注：

a、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项目，本表中第2项、第3项情形不适用。

b、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c、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则该货物的制造商也必须为上述企业，否则不能享受价格优惠。

d、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E、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包括民办非企业单位。

**2、关于强制性产品认证**

（1）如供应商所响应产品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范围内,则必须承诺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将承担其响应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风险。

（2）供应商所响应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响应文件中应根据本项目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提供：

①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官网（http://www.isccc.gov.cn/index.shtml）产品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②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注：仅需提供序号①～②其中之一即可。

1. **谈判小组编写评审报告。**

注：按照《关于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许公管办[2019]3号）规定：评审专家应严格按照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 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审报告中显示“不同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

**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2、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 无 语言文字。

2．2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 国家及省、市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协议条款约定的规章。

2．3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

* 1. 工程设计要求
	2. 国家、河南省、许昌市现行有关工程的施工及验收规定、规程和标准
	3. 对不在规范验评范围内项目，执行设计院、制造厂家或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议定的补充技术标准及本标书的施工技术要求；
	4. 新材料、新工艺必须具有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技术鉴定并须征得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同意。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 无。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 由承包人提供并经发包人和设计单位认可后执行。

3、图纸

3．1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 合同约定。

3. 2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 施工图纸应保密 。

3. 3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无

###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工程师

4．1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待定) 职务: (待定)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 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00)执行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设计变更、发布开(停)工令、工期顺延签认、工程量及费用增减的签认、主要材料的确定、不称职技术(管理)人员撤换建议权、发包人认为须取得批准方可实施的其它重要事项等监理合同中赋予监理工程师的职权。

4．2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待定) 职务: (待定)

职权: 全权负责施工现场的管理和协调工作，并代表发包人对施工中所用材料(设备)的质量进行检验。

4．3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

5．项目经理(建造师)

姓名: (中标项目经理/建造师) 职务: (待定) \_

6、发包人工作

6．1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7日内

(2)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已经具备条件，施工中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担。

(3)施工场地与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 已具备。

(4)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合同签订日。

(5)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合同开工日期前，由承包方负责办理进场的相关手续，发包方配合。

(6)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交验要求：合同开工日期前7天。

(7)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 合同开工日期前7天。

 (8)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无

 6．2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无

 7．承包人工作

 招标范围，具体有招标人与中标人协商 。

 7．1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需自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无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开工前7日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总进度计划、施工机械和人员使用计划、主要材料供应计划。

1.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设专职安全保卫人员和安全防护设施，负责施工现场安全保卫，费用自理。
2.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无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住建、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按照国家、省、市、县有关规定执行。

1. 完工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由承包人负责。
2.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 按照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投标文件的有关承诺执行。由于承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 施工现场清洁卫生的要求：按通用条款，保证每日清理，符合当地有关文明施工的规定，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8)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费用；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由施工单位负责，保护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9)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① 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部的成员必须坚守工作岗位，不得更换。对发包人提出的不合格的项目部工作人员，承包人必须及时更换，所更换人员的资质应不低于被更换人员。项目部组成人员的资格证书、岗位证书必须经过考核备案。② 投标人拟投入现场的施工机械设备必须满足施工要求，并保证及时到位，其主要设备应为承包人自己的设备。承包人投入现场的施工机械和设备必须经过检验或审验合格，并提交检验报告原件。③ 负责竣工资料的整理并完成向档案馆的归档工作。④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如存在多个单位同时作业，承包人必须顾全大局，相互协作，在人员、设备、工序、时间等方面密切配合，严格服从发包人和监理单位的协调指挥；承包人须积极协调单位工程内各分包人的施工，积极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存在的各类问题，确保工程顺利进行；承包人应处理好与相邻施工单位的施工接口关系，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整改或另行指定其他单位来完成相关配合工作，其发生的费用从承包人的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并不需要承包人同意；承包人应始终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保证正常的施工秩序，保证现场及第三人的财产和人身安全，若在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损失赔偿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10)按计划完成施工任务。

###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8．进度计划

8．1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合同开工日期前7天。工程师确认的时间：7个工作日

8.2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 无

8.3如发包人需要调整施工顺序时，承包人应无条件响应，额外发生的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9．工期延误

9．1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1.重大设计变更和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代表确认的情况。2.招标人提供的地下管网，地下构筑物等资料与现场实际情况不符而增加的工期；3.由于自然及社会因素造成的不可抗力原因而影响工程施工时。

9.2由于承包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迟一天扣除工程款的 ‰。

### 四、质量与验收

10．隐蔽工程验收和执行规范及适用范围

* 1. 双方约定隐蔽工程验收部位：按照国家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的执行。

10.2 适用范围：使用于本项目工程施工。

### 五、安全施工

按合同文本通用条款执行

###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11．合同价款及调整

11．1本合同价款采用 固定单价 方式确定。措施费用、其他费用中的总包服务费及承包人为施工便利做出的变更及洽商产生的费用不得调整。实际发生的分部分项工程的工程量与招标文件及答疑提供的相应清单工程量增减工程量清单按实核增核减。

当发生下列情况时，合同价可作调整：

* + 1. 发包人相应部门签证后报主管领导批准后的工程变更及工程洽商；
		2. 暂估价项目、暂估材料设备及发包人指定的产品价在实际发生前由发包人认可后，按实际发生予以调整，仅计取税金；
		3. 发包人提供的地下管网、地下构筑物等资料与现场实际情况不符，而引起的工程处理费用增加，据实调整；
		4.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变化影响合同价款。

 11．2合同价款调整原则及方法：

1. 增减工程量清单按11.1执行；
2. 除专用合同条款应有约定外，因变更引起的价格调整按照本款约定处理：①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的，采用该子目的单价；②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的，但有类似子目的，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子目的单价，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商定变更工作的单价后，报发包人审核批准(发包人批准前应由造价部门出具审核意见)；③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即新增项目，参照省定额站颁布的施工期间的定额、费用标准、价格信息，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商定变更工作的单价后，报发包人审核批准(发包人批准前应由造价部门出具审核意见)。以上价格调整均应考虑承包人中标价与投标总价相比的优惠率，以及不予计取的措施费用。
3. 材料变更时价格确定：①承包人在投标文件中价格明细表已有的材料，按承包人材料价格明细所列的材料单价计算(风险范围以外的，按(5)款确定)；②承包人材料价格明细表中没有的材料，参照许昌市造价办发布的《许昌市建设工程材料基准价格信息》在施工期间发布的材料单价计算；③许昌市造价办发布的《许昌市建设工程材料基准价格信息》没有公布的材料，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价格，经发包人确认签字后，予以认可。

11．3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 双方协商解决。

12．工程付款

12．1工程款的支付方式：采取银行转帐结算的形式，由项目所属单位支付；

12．2设计变更和现场经济签证引起的费用在拨付进度款时暂不予考虑。

12．3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方式： 工程竣工验收之前，可申请已完成工程量的80% ；竣工验收完成后支付至总合同价的80%，在决算报告通过审计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95%；剩余5%做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后支付。

13.工程量增减

因发包人或设计单位提出的设计变更，导致工程内容的任何变化，承包人均须无条件先执行，其工程量增减按实计算、综合单价按本合同专用条款有关规定执行。

14. 投标报价

14.1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相应图纸的全部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临时工程、材料、劳务及所需的全部费用；

14.2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政策和价格风险，以及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金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一并计入总报价，中标后不作调整；

 14.3 投标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 七、竣工验收与结算

15．竣工验收

15．1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 (待定)

 //

15．2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

15．3竣工结算：审减金额超过报审金额10%时，超过部分审计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并承担一定的违约责任。

### 八、违约、索赔和争议

16．违约

16．1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4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采取处罚措施。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6.4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3.3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见补充条款。

16．2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4.2款约定承包人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 (待定)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5.1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待定)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待定)

17．争议

17．1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 双方本着友好协商方式解决。
2. 协商不成的，向 工程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九、其他

18．工程分包

18．1本工程主体工程不允许分包。其他配套专业若确需分包，分包商须经得发包人同意。

19．不可抗力

19．1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 所发生的工期相应顺延，但涉及的费用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由双方分担。

20．保险

20．1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l)发包人投保内容: 无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 无

 (2)承包人投保内容: 无

21．担保

21．1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l)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 (待定) 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2)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10日内，按中标价的5%交纳履约保证金，以转账或电汇交纳至到招标人指定账户。

 (3)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待定)

22．合同份数

22．1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正本2份，副本4份

23．补充条款

审减金额超过报审金额10%时，超过部分审计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并承担一定的违约责任。

24．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1)若承包方未达到双方约定的工程质量要求，承担其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2)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 )为实施 (项目名称)，己接受 (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 )对该项目工程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l)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7)图纸；

(8)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元(￥ )。

4．承包人项目经理(建造师)：

5．工程质量符合 标准。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日历天。

9．本协议书一式 份，合同双方各执 份。

10.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第八章 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一、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投标人应答****（有/没有）** | **投标文件中所在页码** | **备注说明** |
| 1 | 供应商应答索引表 |  |  |  |
| 2 | 报价一览表 |  |  |  |
| 3 | 投标函 |  |  |  |
| 4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  |  |
| 5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  |  |
| 6 | 营业执照等证明 |  |  |  |
| 7 | 依法纳税凭据复印件 |  |  |  |
| 8 | 财务状况报告 | 经审计财务报告 | 资产负债表 |  |  |  |
| 利润表 |  |  |  |
| 现金流量表 |  |  |  |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  |  |
| 附注 |  |  |  |
| 基本开户银行资信证明 |  |  |  |
| 银行资信证明 |  |  |  |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  |  |
| 9 | 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  |  |  |
| 10 | 履行合同能力 | 证明材料 | 设备购置发票 |  |  |  |
| 技术人员职称证书 |  |  |  |
| 用工合同 |  |  |  |
| 供应商相关承诺函或声明 |  |  |  |
| 11 |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  |  |
| 12 | 供应商须具备的特殊资质证书 |  |  |  |
| 13 | 谈判承诺函 |  |  |  |
| 14 | 联合体协议 |  |  |  |
| 15 | 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并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承诺函 |  |  |  |
| 16 | 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承诺函 |  |  |  |
| 17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  |  |
| 18 | 技术规格偏离表 |  |  |  |
| 19 |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  |  |  |
| 20 | 售后服务方案 |  |  |  |
| 21 | 业绩情况表 |  |  |  |
| 22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 23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24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  |  |
| 25 | CCC强制性产品认证 |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  |  |  |
| 26 | 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 | 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 |  |  |  |
|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官网产品查询结果截图 |  |  |  |
| 27 | 其它资料 |  |  |  |

注：①本表序号8请按照本谈判文件 “第六章资格审查与评审”资格审查表中序号3要求，根据所提供经审计财务报告、基本开户银行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情况填写其中一项即可。

②本表序号10请按照本谈判文件 “第六章资格审查与评审”资格审查表中序号6要求提供，根据所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声明）情况填写其中一项即可。

③本表序号26请根据所投产品提供证书或截图情况填写其中一项即可。

**二、第一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交付日期** | **备注** |
|  |  | 大写：　　　　　　小写： |  |  |
| … |  | 大写：　　　　　　小写： |  |  |

供应商名称： （全称） （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注：1、交付日期指完成该项目的最终时间（日历天）。

2、如谈判公告明确项目交付日期以年为单位，本表应填写完成该项目的年限。

**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_\_ \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的竞争性谈判公告及谈判邀请，\_\_\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谈判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谈判文件的相关条款和已完全理解并接受谈判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及资金支付规定，对谈判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供应商名称)* 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项目谈判响应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谈判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响应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谈判文件的有效期为谈判响应截止时间起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供货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谈判响应时间截止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销谈判响应的，则贵方将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谈判响应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响应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谈判响应。

六、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谈判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响应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3.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谈判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一、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所有与本项目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代表姓名：. 职 务：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本人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就参加贵方招标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项目的响应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反映身份证有效期限】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本竞争性谈判项目响应的，仅须出具此证明书。

**3.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人　 *法人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的谈判响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响应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方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 （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加盖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名章）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反面）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3.4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5 谈判承诺函**

本企业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具体政府采购项目名称）的投标;

二、本次投标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四、不与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串通投标，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或者[评标](http://www.cbi360.net/hyjd/1zt102.html%22%20%5Ct%20%22https%3A//www.cbi360.net/hyjd/20170619/_blank)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http://hhb.cbi360.net/TenderBangSoso.aspx%22%20%5Ct%20%22https%3A//www.cbi360.net/hyjd/20170619/_blank);

六、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七、不扰乱禹州市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八、不在[开标](http://www.cbi360.net/hyjd/1zt99.html%22%20%5Ct%20%22https%3A//www.cbi360.net/hyjd/20170619/_blank)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九、中标后不得将[招标文件](http://www.cbi360.net/hyjd/1zt49.html%22%20%5Ct%20%22https%3A//www.cbi360.net/hyjd/20170619/_blank)规定不予转包、分包的项目转包、分包于他人。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包括：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愿意接受禹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作出的罚没履约保证金或者现金处罚、限制交易和停止交易等市场准入与清出的处理。

投标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3.6 其他资格证书或材料**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4.1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产地及****厂家**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大写：　　　　　　小写： |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2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服务****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 | **投标技术****参数** | **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内容****说明** |
| 1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3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4 业绩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 **合同金额****（万元）**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5 售后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 75号）规定，本公司所属行业为\_\_\_\_\_\_，截至上一财年末，公司资产总额\_\_\_\_\_\_万元，营业收入\_\_\_\_\_\_万元，从业人员\_\_\_\_\_\_人，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如供应商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供应商需分别填写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3、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包括民办非企业。

**4.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4.8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供应商所投产品涉及国家有属强制性规定的，须承诺其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如CCC认证，格式自拟）

**五、其他资料（若有）**

**除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供应商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